

《大智度論》卷 92

〈釋淨佛國土品第八十二〉

書, 頁 837-843

【經】：

爾時，須菩提作是念：「何等是菩薩摩訶薩道？菩薩住是道，能作如是大莊嚴？」……復次，須菩提！菩薩摩訶薩貪須陀洹果，乃至貪阿羅漢果證、辟支佛道，是名菩薩摩訶薩龐業。」

【論】釋曰：

壹、以方便力故具足菩薩道，能得佛道、度眾生 (承上卷 91 〈81 釋照明品〉)

貳、明二種要行：成就眾生，淨佛國土 (承上卷 91 〈81 釋照明品〉)

(壹) 略明 (承上卷 91 〈81 釋照明品〉)

(貳) 廣明 (承上卷 91 〈81 釋照明品〉)

一、成就眾生 (承上卷 91 〈81 釋照明品〉)

(一) 正明成就眾生 (承上卷 91 〈81 釋照明品〉)

(二) 菩薩自住勝道，教眾生無住，共證菩提

1、菩薩自住勝道

(1) 明菩薩所行道

A、須菩提心念

(A) 釋須菩提心念問法而不發言之原因

a、不令眾疑自證無戲論法猶復多問

上來須菩提常種種問空法，以時會疑其已體寂滅無戲論法猶復多問，是以不問而心念。

b、欲利益好禪定而不好語言者

復次，有菩薩及諸天深入禪定，不好語言而欲得法利，是故須菩提不發言而心念。

(B) 釋佛以言答之理由

問曰：須菩提雖無言，而世尊以言答？

答曰：

a、雖語而不妨細禪定行

佛身色，視無厭足¹；如色無厭，聲亦如是，雖語而不妨細禪定行，是故佛以言答。

b、佛自住於寂滅，隨眾生所問、所念而答

復次，佛安立寂滅相，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中住，不分別一切法若善、若不善等；眾生有疑而問，佛隨所問、所念而答，是故不與須菩提同。

B、正明經意

(A) 須菩提問

須菩提聞是六波羅蜜等諸法甚深義，不能得其邊，是故問：「何等是菩薩道？行是道，如清淨無所著六波羅蜜等諸善法莊嚴？」

(B) 佛答

a、生身菩薩所行

(a) 總說

¹ 厥足：滿足。(《漢語大詞典》(一), p.942)

佛知其意，於須菩提（707a）所益雖少，為增益諸菩薩故，答「六波羅蜜等是菩薩道」。

(b) 別辨

I、就所行之法

(I) 第一辨

六波羅蜜是菩薩初發心道；
次行四禪、八背捨、九次第定及三十七道品，但求涅槃；
十八空、佛十力等微細，但為求佛道。

(II) 第二辨

六波羅蜜道，多為眾生故；
三十七品等，但求涅槃；
十八空等，於涅槃中出過聲聞、辟支佛地，入菩薩位道。

II、就所行之人

是三種，皆是生身菩薩所行。所以者何？分別諸法故。

b、法身菩薩所行——遍一切法

今又「一切法皆是菩薩道」，是法性生身菩薩所行，不見諸法有好惡，安立諸法平等相故。

此中佛自說因緣：「菩薩應學一切法，若一法不學，則不能得一切種智。」

「學一切法」者，用一切種門，思惟、籌量、修觀、通達。

(2) 菩薩住空無戲論道，為眾生故分別諸法

A、須菩提問

須菩提白佛：「若一切法一相，所謂空，云何菩薩學一切法？將無於無戲論相法中作戲論耶？所謂此彼諸法。」

略說是「戲論相」：此東、彼西，是上、是下，是常、是無常，是實、是虛，是世間、是出世間，乃至是二乘法、是佛法。

B、佛答

(A) 佛印可：以諸法空故，能得無上道

佛可具²說：一切法空相。

若法實定有不空者，即是無生無滅，無生無滅故無四諦，³無四諦故無佛、法、僧寶，⁴如是三寶等諸法皆壞。

今諸法實空，乃至空相亦空；眾生愚癡顛倒故著。

是故於眾生中起悲心，欲拔出故，求佛身力；欲令眾生信受其語，捨顛倒，入諸法實相。

(B) 釋義：眾生不知空故，菩薩巧為說

是故菩薩雖知諸法空，而為利益眾生分別說；

若眾生自知諸法空，菩薩但自住空相中，不須學分別一切法。

2、菩薩照明勝妙道

菩薩行菩薩道時，從初發意已來，如是思惟：「一切法無定實性，但從因緣和合起；是眾因緣亦各各（707b）從和合起，乃至到畢竟空。畢竟空唯是一法實；餘者無性，故皆虛誑。我從無始世來，著是虛誑法，於六道中厭⁵受苦惱。我今是三世十方佛子，般若是我母，今不應復隨逐虛誑法。」是故菩薩乃至畢竟空中亦不著，何況餘法，所謂檀波羅蜜等！

² 具=其【宋】【元】【明】【宮】【石】。(大正 25, 707d, n.5)

³ 參見《中論》卷 4 〈24 觀四諦品〉(青目釋) (大正 30, 33b23-c15)。

⁴ 《中論》卷 4 〈24 觀四諦品〉(青目釋) (大正 30, 34a13-17)。

⁵ 厥：3.謂飽嘗，充分經受。(《漢語大詞典》(一), p.941)

爾時，菩薩照明菩薩道，其心安隱，自念：「我但斷著心，道自然至。」

3、悲濟眾生無住著

(1) 學一切法，觀眾生心行

A、空法難信，為度眾生故廣學一切法

知是事已，念眾生深著世間，而畢竟空亦空、無性、無有住處，眾生難可信受。

為令眾生信受是法故，學一切法，修行生起是度眾生方便法。

B、以眾生所著無實故易度

(A) 正明

a、辨義

觀眾生心行所趣，知好何法、念何事、何所志願。

觀時，悉知眾生所著處皆是虛誑顛倒，憶想分別故著，無有根本實事。

爾時，菩薩大歡喜，作是念：「眾生易度耳！所以者何？眾生所著皆是虛誑無實。」

b、舉喻：如小兒不淨中戲

譬如人有一子，喜在不淨中戲，聚土為穀⁶，以草木為鳥獸，而生愛著；人有奪者，瞋恚啼哭。其父知已，此子今雖愛著，此事易離耳，小⁷大自休。何以故？此物非真故。

c、合法

菩薩亦如是，觀眾生愛著不淨臭身及五欲是無常，種種苦因，知是眾生得信等五善根成就時，即能捨離。

(B) 反成

a、舉喻

若小兒所著實是真物，雖復年至百歲，著之轉深，不可得捨；

b、明理

若眾生所著之物定實有者，雖得信等五根，著之轉深，亦不能離。

(C) 結釋

以諸法皆空、虛誑不實故，得無漏清淨智慧眼時，即能遠離所著，大自慚愧；譬如狂病，所作非法，醒悟之後，羞慚無顏。

(2) 教化眾生莫執著，自亦無住著

A、方便示導眾生行菩薩道亦莫執著

菩薩知眾生易度已，安住般若中，以方便力教化眾生：「汝等當行布施，(707c) 可得饒財，莫恃是布施果報而自憍⁸高！此中無有堅實，皆當破壞，與未布施時無異。」

持戒等乃至十八不共法，亦如是。

「是諸法雖清淨、大有所益，皆是有為法，從因緣生，無有自性；汝等若著是法，能生苦惱。」譬如熱金丸，雖是寶物，捉則燒手。

B、行道得果亦不住

(A) 正明

如是菩薩教化眾生行菩薩道，自無所著，亦為眾生說無所著。

以無著心行檀波羅蜜故，於檀中不住。

「不住」者，所謂布施時不取三種相，亦不著果報而自高生罪業，布施果報滅壞時亦不生

⁶ (1) 穀=穀【石】。(大正 25, 707d, n.13)

(2) 穀(gòu ㄍㄡˋ)：1.小孩。(《漢語大詞典》(六), p.1504)

⁷ (1) 小=以【宋】。(大正 25, 707d, n.14)

(2) 小：8.稍，略。(《漢語大詞典》(二), p.1585)

⁸ 慶(ㄩ一ㄤ)：1.同“驕”。驕傲，驕矜。(《漢語大詞典》(七), p.738)

惱。

尸羅波羅蜜乃至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亦如是。

(B) 釋不住因緣

此中佛自說不住因緣有二種：一者、菩薩深入空，不見諸法性，故不住；二者、不以小事為足，故不住。

4、了悟無生，共證菩提

(1) 以一心專向，能生菩提道

是菩薩無有異心，但一向能生菩提道。

(2) 雖諸法無生，愍眾生不知故起菩提道

須菩提白佛：「若一切法無生，云何菩薩能生菩提道？」

佛可須菩提意：「一切法無生，我實處處說諸法無生，非為凡夫說，但為得無作解脫、不起三種業者說。」

復問：「世尊！佛自說：『有佛、無佛，諸法法相常住。』如聖人法相空，凡夫亦如是！」

佛可其所說，諸法實相常住，以眾生不知不解故，起菩提道。

但為除凡夫顛倒法，故名為「道」；若決定有道可著者，即復是顛倒。道、非道平等即是「道」，是故不應難！

(3) 道與菩提，不一亦不異

A、用生道等四句不得菩提

(A) 用生道不能得菩提

須菩提復問：「云何可得菩提？用生道故得耶？」

佛言：「不也！」

何以故？「生道」者，菩薩觀是有為法生滅相謂是實，是故言「不」。如先說熱金丸喻。⁹

(B) 用不生道不能得菩提

不生法即是無為，無作法故，亦不可以得菩提。

(C) 用生不生道不能得菩提

「生不生」，二俱有過故。¹⁰

(D) 用非生非不生道不能得菩提

「非生非不生（708a）得菩提耶？」

答言：「不也！」

※ 因論生論：云何「非生非不生」不得菩提

問曰：若「生不生」二俱有過，「非生非不生」復不應有過，何以言「不得」？

答曰：若分別「非生非不生」是好、是醜，取相生著故，故言有過；若能不著，則是菩提道。

B、明因果不異

(A) 舉經

須菩提問：「若不以四句得者，云何得道？」

佛答：「不以道、不以非道，則得菩提。」何以故？「菩提即是道，道即是菩提。」

(B) 釋義

「菩提」名「諸法實相」，是諸佛所得究竟實相，無有變異。

一切法入菩提中，皆寂滅相；如一切水入大海，同為一味。是故佛說：「菩提性即是道性。」

⁹ 《大智度論》卷 92（大正 25，707c6-7）、卷 10（132b25-27）、卷 37（332b17-20）、卷 42（367c15-16）。

¹⁰ 案：《摩訶般若波羅蜜經》缺「生不生道可得菩提耶」之經文。

若菩提性、道性異者，不名菩提為無戲論寂滅相，是故說：「菩提即是道，道即是菩提。」復次，是二法異者，行道不應到菩提——諸法因果，不一不異故。

C、破不異難

(A) 須菩提難

a、明所難之意

(a) 若道即是菩提，則菩薩應是佛

須菩提復問：「若爾者，菩薩行道應便是佛！」所以者何？道即是菩提故。

(b) 若菩提即是道，則佛應是菩薩

又佛應是菩薩！何以故？菩提即是道故。今何以說有差別——佛有十力等、三十二相、八十隨形好？

b、為新學菩薩故舉難

須菩提為新學菩薩故，分別難佛：「菩薩應即是佛！」

(B) 佛答

a、總相答：破人法異見

佛以反問答：「佛得菩提不？」

答言：「不也！何以故？菩提不離佛、佛不離菩提；二法和合故，是佛、是菩提。」

是故不應難言「菩薩即是佛」。

此總相答。

※ 因論生論：論人法不異

問曰：「佛」是眾生，「菩提」是法，云何言「佛即是菩提」？

答曰：先有三十二相莊嚴身、六波羅蜜等功德莊嚴心，而不名為「佛」；得「菩提」故，名之為佛。是故言：「佛與菩提不異。」

微妙清淨五眾和合假名為「佛」，法即是五眾，五眾不離假名，「菩提」即是五眾實相，一切法皆入菩提故。是故「佛即是菩提、菩提即是佛」，但凡夫心中分別有異。

※ 因論生論：一異雖皆不實而多用一

問(708b)曰：汝先論議中說言「菩提與道不一不異」，¹¹經中何以說「道即是菩提，菩提即是道」，「佛即是菩提，菩提即是佛」？

答曰：

(a) 著心少故多用一

「一」、「異」雖俱不實而多用「一」，故此中說「菩提即是道，道即是菩提」，無咎！如「常」、「無常」是二邊，「常」多生煩惱故不用，「無常」能破顛倒故多用；事既成辦，亦捨「無常」。

此中亦如是，若以觀種種別異法故多生著心；若觀諸法一相——若無常、苦、空等，是時煩惱不生；著心少故，是故多用是「一」。

於實義中，「一」亦不用；若著「一」，即復是患。

(b) 別異無故，一亦不可得

復次，別「異」無故，「一」亦不可得，相待法故；但以不著心，不取一相，故說無咎。「一」不實故，菩薩不得即是佛。

b、破因果不異——圓滿諸功德名為佛

復次，今佛更答須菩提，自說因緣：「菩提雖寂滅相，而菩薩能具足六波羅蜜等諸功德，

¹¹ 參見《大智度論》卷 92 (大正 25, 708a5-14)。

住金剛三昧，以一念相應慧，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爾時，於一切法中自在，得名為佛。」
菩薩雖知「道」及「菩提」不異，未具足諸功德故，不名為佛。
又佛諸事畢竟，願、行滿足故，不名為菩薩。
得者是「佛」，法是「菩提」，求菩提者是「菩薩」。

二、淨佛國土

(一) 明淨土因

1、無惡因

(1) 略標：無三業障惡

A、須菩提問——淨佛國土事

須菩提從佛聞菩提相、道相，成就眾生已，今問淨佛國土事。

諸阿羅漢、辟支佛無有力知淨佛國事，是故問。

※ 因論生論：何等是「淨佛土」

問曰：何等是淨佛土？

答曰：

(A) 釋「佛土」義

「佛土」者，百億日月、百億須彌山、百億四天王等諸天，是名「三千大千世界」。如是等無量無邊三千大千世界，名為「一佛土」。

(B) 為令眾生易度故莊嚴佛土

佛於此中施作佛事，佛常晝三時、夜三時以佛眼遍觀眾生：「誰可種善根？誰善根成就應¹²增長？誰善根成就應得度？」見是已，以神通力隨所見教化。(708c)

眾生心隨逐外緣，得隨意事，則不生瞋惱；得不淨、無常等因緣，則不生貪欲等煩惱；若得無所有、空因緣，則不生癡等諸煩惱。

是故諸菩薩莊嚴佛土，為令眾生易度故。國土中無所乏少，無我心故，則不生慳貪、瞋恚等煩惱。

有佛國土，一切樹木常出諸法實相音聲，所謂無生無滅、無起無作等；眾生但聞是妙音，不聞異聲，眾生利根故，便得諸法實相。

(C) 結

如是等佛土莊嚴，名為「淨佛土」。如《阿彌陀》等諸經中說。

B、佛答

佛答：「菩薩從初發意來，自淨龐身、口、意業，亦教他人淨龐身、口、意業。」

※ 因論生論：三業淨則一切菩薩道淨，自他淨則國土淨

問曰：若菩薩淨佛土，是菩薩得無生法忍、住神通波羅蜜，然後能淨佛土；今何以言「從初發意來，淨龐身、口、意業」？

答曰：三業清淨，非但為淨佛土，一切菩薩道皆淨。

此三業初淨身、口、意業，後為淨佛土。

自身淨，亦淨他人。何以故？非但一人，生國土中者皆共作因緣。

內法與¹³外法作因緣，若善、若不善：

多惡口業故，地生荊棘；詭詬曲心故，地則高下不平；慳貪多故，則水旱不調、地生沙礫。

不作上諸惡故，地則平正，多出珍寶；如彌勒佛出時，人皆行十善故，地多珍寶。

¹² 成就應=成熟【宋】【元】【明】，=熟【宮】，=熟應【石】。(大正 25，708d，n.4)

¹³ 與：1.給予。(《漢語大詞典》(二)，p.159)

※因論生論：淨三業則攝一切善法故，但說「淨三業」

問曰：若布施等諸善法得淨佛土果報，何以但說「淨三業」？

答曰：雖知善惡諸法是苦樂因緣，如一切心、心數法中，得道時智慧為大；攝心中定為大；作業時思為大；得是思業已，起身、口、意¹⁴業。布施、禪定等，以思為首；譬如縫衣，以針為導。受後世果報時，業力為大。是故說「三業」，則攝(709a)一切善¹⁵法：意業中盡攝一切心、心¹⁶數法，身、口則攝一切色法。

人¹⁷身行三種，福德具足，則國土清淨。內法淨故，外法亦淨；譬如面淨故，鏡中像亦淨。如《毘摩羅詰經》中說。¹⁸

不殺生故人皆長壽，如是等。

(2) 別釋龐業相

A、須菩提問

問曰：身、口、意龐業，是事易知，須菩提何以故問？

答曰：龐、細不定故。

如求道人中布施是龐善，於白衣為細。

如小乘中不善業為龐，善業為細；摩訶衍中取善法相，乃至涅槃皆名為龐。

以龐、細不定故問。

B、佛答龐業相

(A) 十不善業

佛次第為說龐業相，所謂奪命，乃至邪見。

是三種身業、四種口業、三種意業，皆名為龐。

(B) 六蔽心

復次，破菩薩六波羅蜜法——慳貪等，皆名為龐。

※ 因論生論：釋十不善道與六蔽之別

問曰：先說十不善道，已攝慳貪等，何以復別說？

答曰：是六法不入十不善道，十不善道皆是惱眾生法；是六法不但為惱眾生。

如慳心，但自惜財，不惱眾生。

貪心有二種：一者、但貪他財，未惱眾生；二者、貪心轉盛，求而不得，則欲毀害，是名業道，以能起業故。

瞋心亦如是，小者不名業道，以其能趣惡處故為道。

是故別說六法無咎。

(C) 戒不淨

問曰：六波羅蜜中已說戒，今何以復說「戒不淨」？

答曰：「破戒法」是殺生等龐罪。

「戒不淨」是微細罪，不惱眾生；如飲酒等，不入十不善道。

復次，破五眾戒¹⁹，名為「破戒」。

¹⁴ [意]—[宋][元][明][宮]。(大正 25, 708d, n.8)

¹⁵ 善=業 [宋][元][明][宮]。(大正 25, 709d, n.1)

¹⁶ [心]—[宋][元][明][宮]。(大正 25, 709d, n.2)

¹⁷ 人=入 [宋][元][明][宮]。(大正 25, 709d, n.3)

¹⁸ (1)《維摩詰所說經》卷上〈1 佛國品〉(大正 14, 538b26-c5)。

(2) 參見惠敏法師，〈「心淨則佛土淨」之考察〉，《中華佛學學報》第 10 期，pp.25-44。

¹⁹ (1) 參見《大智度論》卷 22 〈1 序品〉：

五眾戒中除四重戒，犯諸餘重者是名「缺」；犯餘罪是為「破」。(大正 25, 226a2-3)

不破所受戒，常為三毒覆心，不憶念戒，迴向天福，邪見持戒——如是等，名為「戒不淨」。

(D) 隨世間心——遠離出世之觀行

復次，若菩薩心遠離四念處等三十七品、三解脫門，是名龐業。

所以者何？此中心皆觀實法，隨涅槃、不隨世間；若出四念處等法，心則散亂。

譬（709b）如蛇行本性好曲，若入竹筒則直，出筒還曲。

(E) 貪二乘果

復次，若菩薩貪須陀洹果證，是為龐²⁰。

如人聞佛說「須陀洹果，不墮三惡道，盡無量苦，如五十由旬池水；餘在者，如一滯²¹、二滯」，²²則生貪心。以其心不牢固，本求作佛、為眾生，今為自身而欲取證——是為欺佛，亦負²³眾生，是故名龐。

譬如人請客，欲設飲食而竟不與，是則妄語負客。

菩薩亦如是，初發心時作願「我當作佛，度一切眾生」，而貪須陀洹，是則負一切眾生。如貪須陀洹果，乃至貪辟支佛道亦如是。

《大智度論》卷 93

〈釋淨佛國土品第八十二之餘〉

書，頁 843-846

【經】：

復次，須菩提！菩薩取色相、受想行識相，眼相、耳鼻舌身意相，色、聲、香、味、觸、法相，男相、女相，欲界相、色界相、無色界相，善法相、不善法相，有為法相、無為法相——是名菩薩龐業。……須菩提！是為菩薩摩訶薩淨佛國土。」

【論】釋曰：

(F) 取相生著

a、正明

復有龐業，於諸法畢竟空中取相生著心——所謂取色相，受、想、行、識相，眼相乃至意相，色相乃至法相，男相、女相，三界，善、不善，有為、無為相等。

b、釋疑

(a) 若不取相，云何能厭色等，云何成就善法

問曰：男女相可是虛妄不實，餘色等、善不善法，若不取相，云何能厭色等、（710b）成就善法？

(2)〔唐〕道宣撰，《四分律刪繁補闕行事鈔》卷2：「五眾戒（即五篇也）。」（大正40, 88a2-3）

(3)五篇：為戒律之大科。又作五犯、五犯聚、五眾罪、五種制。即波羅夷（梵 pārājika）、僧殘（梵 samghāvāśesa）、波逸提（梵 pāyattika）、波羅提提舍尼（梵 pratideśanīya）、突吉羅（梵 duṣkṛta）。（《佛光大辭典》（二），p.1197.1）

²⁰ 龐+（業）【元】【明】【石】。（大正25, 709d, n.11）

²¹ (1) 滯=滴【宋】【元】【明】【宮】。（大正25, 709d, n.12）

(2) 滯（ㄉ一）：同“滴”。（《漢語大詞典》（五），p.1496）

²² (1)《雜阿含經》卷31（891經）（大正2, 224b12-20）。

(2)另參見《雜阿含經》卷16（440經）（大正2, 113c13-29），卷5（109經）（大正2, 34a24-b3）。

²³ 負：11.背棄，辜負。（《漢語大詞典》（十），p.62）

答曰：

I、以二空破諸相，捨戲論相

佛法中有二種空：一者、眾生空，二者、法空。

以眾生空破眾生相，所謂男女等相；

以法空破色等法中虛妄相，如「破一切法空」中說。²⁴

能觀色等、善法如幻、如化，不取定實相，得厭心，則捨戲論常、無常等，是不名為取相。

II、皆和合性空行故不生煩惱

又色等及善法皆和合性空行故，不生諸煩惱。

(b) 無為法是真實法，何以不取

問曰：一切有為法假名和合故不應取；無為法是真實法，所謂如、法性、實際，何以不取？

答曰：以「不取相」是無為法，「無相」名為無為法門；若取相，便是有為。

c、結

如是等，一切虛誑取相不實。

(G) 總結：遠離龐業

遠離龐身、口、意業。

2、菩薩淨佛國土之善根因緣

(1) 總相說：自他共行六度，回向淨佛土

菩薩欲行淨佛土，遠離如是等龐身、口、意業，自行六波羅蜜，亦教他人令行；共清淨因緣故，則佛土清淨。

上總相說，下別相說。²⁵

(2) 別明發願

A、因色、聲、香、味、觸發願

(A) 七寶願、光明願、身相嚴淨願〔色〕

a、國土七寶莊嚴願

(a) 正明

是菩薩滿三千大千世界七寶施佛及僧，作是願：「我以是布施因緣，令我國土皆七寶莊嚴。」

(b) 釋疑

問曰：若滿三千大千世界珍寶，從何處得？

又諸佛賢聖少欲知足，誰受是²⁶者？若凡夫無厭足，何能受三千²⁷世界物？

答曰：是菩薩是法性生身，住具足神通波羅蜜中，為供養十方佛故，以如三千世界珍寶供養。

又此寶物，神通力所作，輕細無妨。如第三禪遍淨天，六十人坐一針頭而聽法，不相妨礙，²⁸何況大菩薩深入神通所作寶物！

b、國土常有光明願

或有菩薩變身如須彌山，遍十方佛前，以為燈炷，供養於佛、若佛塔廟，而作願言：「令我國土常有光明，不須日月燈燭。」

²⁴ 《大智度論》卷 31 (大正 25, 293c19-295c6)。

²⁵ 「上總相說」，參見《大智度論》卷 93 〈82 淨佛國土品〉(大正 25, 709b24-28)。

「下別相說」，參見《大智度論》卷 93 〈82 淨佛國土品〉(大正 25, 709b28-710a24)。

²⁶ 是+ (法)【石】。(大正 25, 710d, n.14)

²⁷ (大千) +世【聖】。(大正 25, 710d, n.16)

²⁸ 《中阿含經》卷 5 (21 經)《等心經》(大正 1, 449b22-27)。

c、眾生身相端嚴願

或有菩薩雨諸華香、幡蓋、瓔珞以為供養，復作是願：「令我國土眾生端正如華，身(710c)相嚴淨，無有醜陋。」

d、結

如是等種種好色因緣。

(B) 天樂願〔聲〕

a、正明

復有菩薩以天伎樂娛樂於佛、若佛塔廟。

是菩薩或時以神通力故作天伎樂——或作天王、轉輪聖王伎樂，或作阿修羅神、龍王等天伎樂供養——願我國中常聞好音。

b、釋疑

問曰：諸佛賢聖是離欲人，則不須音樂歌舞，何以伎樂供養？

答曰：諸佛雖於一切法中心無所著、於世間法盡無所須，諸佛憐愍眾生故出世，應隨供養者，令隨願得福故受。如以華香供養，亦非佛所須，佛身常有妙香，諸天所不及，為利益眾生故受。

是菩薩欲淨佛土故求好音聲——欲使國土中眾生聞好音聲，其心柔軟；心柔軟故，易可受化。是故以音聲因緣而供養佛。

(C) 天香願〔香〕

或有菩薩滿三千大千世界香供養諸佛、若塔，根香、莖香、葉香、末香，若天香、若變化香、若菩薩果報生香，作是願：「令我國土中常有好香，無有作者。」

(D) 百味食願〔味〕

a、釋「百味」

或有菩薩以百味供養諸佛及僧。

有人言：能以百種²⁹供養，是名「百味」。

有人言：餅³⁰種數五百，其味有百，是名「百味」。

有人言：百種藥草、藥果作歡喜丸，是名「百味」。

有人言：飲³¹食羹餅，總有「百味」。

有人言：飲食種種備足故，稱為「百味」。

b、以四種食供養故，國土自然有百味飲食

人飲食故百味，天飲³²食則百千種味；菩薩福德生果報食及神通力變化食，則有無量味，能轉人心，令離欲清淨。

是四種食，菩薩隨因緣供養佛及僧，是故國土中自然有百味飲食。

(E) 天香細滑願〔觸〕

a、正明

或有菩薩以天塗香（天竺國熱，又以身臭，故以香塗身）³³供養諸佛及僧——以此因緣故，令我國(711a)土眾生受天³⁴細滑。

²⁹ 種+（羹）【元】【明】【聖】【石】。(大正 25, 710d, n.18)

³⁰ (好)+餅【聖】【石】。(大正 25, 710d, n.19)

³¹ 飲=飯【宋】【元】【明】【宮】。(大正 25, 710d, n.21)

³² [飲]-【宋】【元】【明】【宮】。(大正 25, 710d, n.23)

³³ 案：「天竺國熱，又以身臭，故以香塗身」應是夾註，故前後加括號。

³⁴ 天+(香)【元】【明】。(大正 25, 711d, n.1)

b、釋疑

問曰：沙彌戒乃至受一日戒，尚不以香塗身，云何以香供養佛及僧？

答曰：是菩薩以身所貴物，隨所須時，用以供養，或以塗地、塗壁及行坐處。

(F) 隨意五欲願

a、正明

又以隨意五欲供養諸佛及僧及餘眾生。

是菩薩以好車、馬、妻妾、伎直³⁵、幡蓋、金銀、衣服、珍寶，出家人所不受，則施諸眾生。

作願言：「令我國土眾生常得隨意五欲。」

b、釋疑：佛說五欲奪人善根，云何菩薩願令眾生得五欲，何以為眾生求得五欲

問曰：⁽¹⁾此五欲，佛說如火、如坑、如瘡、如獄、如怨、如賊，能奪人善根，³⁶菩薩何以願使眾生得五欲？

⁽²⁾又佛說弟子應納衣、乞食、坐林樹下，菩薩何以為眾生求得五欲？

答曰：

(a) 答初問

I、若人具足五欲，則不行十不善

天上、人中五欲是福德果報。

若今世、若後世，貧窮薄福者不能自活，則行劫盜；或為物主所害，或為財殺他；或被詰問，妄言不作。如是，次第作十不善，皆由貧窮故作。若人五欲具足，則所欲隨意，則不行十不善。

II、菩薩國土眾生心柔軟故，聞法易可得道

菩薩國土眾生豐樂自恣、無所乏少，則無眾惡，但有愛、慢等軟結使。若聞佛所說、或聞弟子所說，以心柔軟故，聞法，易可得道；雖著心多，利根故，聞無常、苦、空等，即便得道。譬如垢膩之衣，則以灰泥淹之，經宿以水浣³⁷之，一時都去。

菩薩不欲令眾生著故以五欲施，但欲令一時捨故與之。

(b) 答第二問

I、淨佛國土眾生無量福德成就，五欲平等，亦不更求故無所妨

如汝³⁸先說：「佛教弟子納衣、乞食。」

宿罪因緣生在惡世，染著心多，若得好衣美食著心則深；又為求好衣食故，妨廢行道。是菩薩淨佛國土眾生，無量福德成就，五欲一等故，不復³⁹貴著，亦不更求，故無所妨。

II、若離五欲增瞋恚、憶念五欲生煩惱，宜用智慧處中道

又復，若行者離五欲修苦（711b）行，則增長瞋恚；又復，憶念五欲，則生煩惱，爾時則無所向。是故佛言：「捨苦樂，用智慧，處中道。」

(c) 結成

是故淨佛國土，五欲施無妨。

c、釋疑：受五欲是否障道

問曰：若爾者，毘尼中，何以「一比丘言：『我知佛法義，受五欲不妨道！』是比丘應呵，

³⁵ 直=樂【宋】【元】【明】【宮】。(大正 25, 711d, n.2)

³⁶ 詳見《中阿含經》卷 54 (200 經)《阿梨吒經》(大正 1, 763c12-764a1)，《中阿含經》卷 55 (203 經)《晡利多經》(大正 1, 774a16-775a20)。

³⁷ 浣 (ㄏㄨㄤˋ)：1.洗滌。(《漢語大詞典》(五), p.1280)

³⁸ 先=所【石】。(大正 25, 711d, n.7)

³⁹ 貴=貪【明】。(大正 25, 711d, n.8)

乃至三不止，擯出」？⁴⁰

答曰：

(a) 白衣雖受欲得證初二果，而為出家眾制盡形壽不淫戒

佛法有二種：小乘、大乘。

小乘中，薄福之人三毒偏多。

如《婆⁴¹差⁴²經》中，佛說：「我白衣弟子，非一非二，乃至出五百人，受赤栴檀塗身及受好香花，妻子共臥，使令奴婢，而斷三結得須陀洹⁴³；盡三結⁴⁴，薄三毒，得斯陀含。」⁴⁵

是阿梨吒比丘聞是事，即言：「雖受五欲而不妨道！」⁴⁶不知是事佛為誰說。

佛為白衣故說，此比丘持著出家法中說。

是⁴⁷須陀洹、斯陀含等不作是言：「我盡形壽不犯欲！」以有餘三毒故，時時忘道而發淫心。

出家人於僧中口自誓言：「我盡形壽不犯淫欲！」佛言：「若出家人犯欲，則棄。」

是比丘自誓而犯，是一罪；知佛所制而故違犯，是二罪。是比丘見白衣得道故，而以自身同彼，是故墮罪。

(b) 淨佛國土出家眾生，隨佛所聽出家五欲亦無過

淨佛國土有二種眾生：若出家，若在家。

在家者雖受五欲無罪，亦無所妨；如兜率陀諸天及欝單曰⁴⁸人，雖受五欲，不起重罪。

出家眾生⁴⁹，隨佛⁵⁰所聽出⁵¹家五⁵²欲，亦無過咎。

(c) 淨佛國土眾生世世習行六度等，雖得五欲亦不染著

小乘法中，為阿梨吒比丘說；薄福重罪之人，心多悔故。

淨佛土者，世世習行六波羅蜜、三解脫門，雖得五欲，亦不染著。

B、因法以發願

如經中說，所謂菩薩摩訶薩行般若波羅蜜，作是念：「我當自入初禪，亦當教化眾生入初禪；四禪、四無量心（711c）乃至三十七品亦如是。」

是菩薩作是願：「我作佛時，盡行四禪乃至三十七品。」如是福德故，眾生雖受五欲，不能為妨。

C、滿足眾願，自他皆成就一切善法、得身端正

是菩薩作無量阿僧祇願，隨爾所時行道，盡具足是願；是菩薩一切善法皆成就，及所成就眾

⁴⁰ 參見《十誦律》卷15（大正23，106a3-b24）。

⁴¹ 婆=波【聖】。（大正25，711d，n.11）

⁴² 差=蹉【元】【明】【聖】【石】。（大正25，711d，n.12）

⁴³ 潟+（須陀洹）【石】。（大正25，711d，n.13）

⁴⁴ 結=世若【宋】【元】【明】【宮】【聖】【石】。（大正25，711d，n.14）

⁴⁵ (1) 參見《雜阿含經》卷34（964經）（大正2，246c16-247a8）。

(2)《婆差經》：白衣受欲得道。（印順法師，《大智度論筆記》〔H008〕p.396）

⁴⁶ (1) 參見《中阿含經》卷54（200經）《阿梨吒經》（大正1，763b2-766b26）。

(2) 阿梨吒比丘：欲不妨道。（印順法師，《大智度論筆記》〔H027〕p.421）

⁴⁷ 印順法師，《大智度論》（標點本），p.3471夾註：「是在家須陀洹、斯陀含等。」

⁴⁸ 曰=越【明】。（大正25，711d，n.16）

⁴⁹ [隨]—【聖】【石】。（大正25，711d，n.17）

⁵⁰ 所+（不）【元】【明】【聖】【石】。（大正25，711d，n.18）

⁵¹ 出=在【元】【明】【聖】【石】。（大正25，711d，n.19）

⁵² (受)+五【元】【明】【聖】【石】。（大正25，711d，n.20）

生。

一切善法成就故，得身端正，見者無厭；亦成就眾生，令得端正。

(3) 勸學

須菩提！菩薩應如是淨佛土。

(二) 明淨佛國土之殊勝

1、無諸下劣事

(1) 無三惡道

A、正明

復次，淨佛土者，乃至無三惡之名，何況有三惡道！

B、釋疑

(A) 若無三惡道，佛為何出世

問曰：諸佛以大慈悲心，為苦惱眾生故出世；若無三惡道，何所憐愍？

答曰：佛出為度眾生故，而三惡道眾生不可度，但可令種善根而已，是故佛名「天人師」。

若無天、人，但有三惡道，可應有難、應作是問。

(B) 淨佛國土中，何以無三惡道眾生

問曰：佛憐愍眾生，淨佛國土中何以無三惡道眾生？

答曰：

a、清淨業因緣故

憐愍一切眾生，平等無異；此中說清淨業因緣，是國土中無三惡道。

b、佛化土非一，雜國土中則具有五道

又佛非但一國土，乃有十方恒河沙國土。佛有清淨國土、有雜國土。雜國土中則具有五道；淨佛國土，或有人、天別異，或無有人、天別異。如過去天王佛國土中，唯佛世尊以為法王，是故名為天王佛。⁵³

(2) 無三毒邪見

A、正明

復有國土無三毒、邪見。

B、釋疑：若無諸煩惱，佛出世何所為

問曰：諸佛但為除眾生煩惱故出世，邪見、三毒即是煩惱，若無煩惱，出何所為？

答曰：有人言：是中大福德因緣故，邪見、三毒不發，故言「無」。

復次，有人言：是中諸菩薩皆得無生法忍，常修六波羅蜜等諸功德，常遊十方度脫眾生，於諸佛所修習諸佛三昧；勝教化無數聲聞、辟支佛，亦勝教化阿鞞跋致菩薩。成就眾生菩薩、淨（712a）佛土菩薩，為近佛道故，利益轉大。

(3) 無二乘之名

A、標舉

「是國土無二乘之名」者。

⁵³ (1) 參見《佛說海龍王經》卷2〈7 總持門品〉：

爾時佛告龍王：「菩薩以是離諸幽冥之路，趣諸通慧。往古不可計無央數劫不可思議，彼時有佛，號曰梵首天王如來、至真、等正覺、明行成為、善逝、世間解、無上士、道法御、天人師，號佛、世尊，世界曰集異德，劫名淨除。彼時集異德世界豐盛安隱，……心有所念，衣食、室宇所欲隨意，悉自然至，天、人一等，無有窮厄匱乏者也，衣服、飲食如兜術天上，其國所有等無差特。其如來壽命滿六十七萬^{*}二千歲，其土人民壽亦復如是，無中夭者。佛土菩薩七十二那術，聲聞甚少。」（大正15，140a16-b10）
※（劫）+萬【宮】。（大正15，140d，n.26）

(2) 無人天異，過去。（印順法師，《大智度論筆記》[H016] p.407）

B、釋疑

(A) 餘佛有教化二乘者，不如教化純大乘之佛耶

問曰：餘佛有三乘教化，豈獨劣耶？

答曰：佛出五濁惡世，於一道分為三乘。

(B) 阿彌陀佛等不生於五濁惡世，何以復有三乘

問曰：若爾，阿彌陀佛、阿閦佛等不於五濁世生，何以復有三乘？

答曰：諸佛初發心時，見諸佛以三乘度眾生，自發願言：「我亦當以三乘度眾生。」

(4) 無無常等名，無諸煩惱之名，亦無分別諸果之名

「亦無無常、苦、空、無我之名」者，以眾生深著「常」、「樂」等顛倒故，為說無常等苦法。是中無「常」、「樂」等⁵⁴倒故，不須無常、苦；若無病，則不須藥。

「亦無我所有，乃至無諸煩惱結使」亦如是。

無二乘故，亦無須陀洹等諸果，但一向著諸法實相。先得無生法忍者，得諸三昧、陀羅尼門，轉復增益諸地等功德。

2、常聞勝妙法

(1) 常聞諸法實相之音

A、正明

「風吹七寶之樹，隨所應度而出聲」者，是菩薩欲使眾生易聞法故，七寶之樹出法音聲。寶樹遍滿國土故，眾生生便聞法，餘心不生，但生法心。

B、釋疑：為何佛不變化無量身說法，而以樹出法音度眾生

問曰：諸佛有無量不可思議神通力，何以不變化作無量身說法度眾生？何須樹木音聲？

答曰：眾生甚多，若佛處處現身眾生不信，謂為幻化，心不敬重。

有眾生從人聞法，心不開悟；若從畜生聞法，則便信受。如《本生經》說：菩薩受畜生身，為人說法；人以希有故，無不信受。又謂畜生心直不詭故。

有人謂畜生是有情之物，皆有欺詭；以樹木無心而有音聲，則皆信受。所謂空、無相、無作，有佛、無佛，一切法常空，空故無相，無相故無作、無起。如是等法，晝夜常出。

餘國土以神通力、口力種種變化，此中常自然音聲。

(2) 眾生聞佛名，必至無上菩提

A、正明

淨佛國土，佛常（712b）為諸佛所讚，大作功德故，能得如是淨國；若聞淨國佛名，則畢定作佛。

B、釋疑

(A) 何以但聞佛名便得道

問曰：餘佛種種勤苦說法，眾生尚不得道，何以但聞佛名便得道？⁵⁵

答曰：餘處佛種種說法，眾生或得道、或得善根，終不空說；若聞是佛名，畢至阿鞞跋致，不言今得。

(B) 何以獨說淨佛國眾生聞佛名必定作佛

問曰：一切佛，若人好心聞名，皆當至佛，如《法華經》中說，福德若大、若小，皆當作佛。⁵⁶何以獨說「淨國佛」？

⁵⁴ 等+（顛）【石】。（大正 25，712d，n.3）

⁵⁵ 參見《大智度論》卷 34〈1 序品〉（大正 25，313a25-314a4）。

⁵⁶ (1)《妙法蓮華經》卷 4〈10 法師品〉：

答曰：

a、人聞餘佛名字，心不敬重故不必定作佛

人聞餘佛名字，謂：「受生與人無異，但有一切智得道為異。」心不敬重故，雖種善根亦不能深。

b、淨佛國眾生皆是近佛道者，見聞佛功德深心敬重故必定作佛

是中是法性身，佛身無量無邊，光明、說法音聲遍滿十方國土，國中眾生皆是近佛道者，無量阿僧祇由旬眾中⁵⁷說法；勝無量億阿僧祇日月光明，常從身出，佛令眾生見則得見，若不聽則不見。是佛一一毛孔邊常出無量無邊阿僧祇佛，一一諸佛等無異，於化佛邊展轉復出。隨應度眾生見佛優劣，根本真佛無有分別大小之異。

如是等若見、若聞名、若聞如是功德，深信敬重故，所種善根，云何不畢定作佛？

(3) 聞法皆信受

A、淨佛國眾生聞佛說法正信無疑

復次，是佛說法時，無有疑者，乃至無一人言：「是法為非佛口所說！」悉皆是法。

B、釋疑：為何人從釋迦佛聞法而生疑者多

問曰：人從釋迦文尼佛聞法生疑者多？

答曰：佛此中自說因緣：「有人薄福不種善根、不得善知識故生疑。」

著我見、邊見、邪見等諸煩惱覆故，非佛言是佛、是佛言非佛。不深種善根、不順善師，三毒、邪見一時發起，無所依隨，任意自恣——若見邪見，順其意故，言是一切智見；諸佛說畢竟空，不順其意，(712c)便言非佛；非法言法、法言非法。如是人於諸⁵⁸佛所多生疑，多生疑故心悔。

是淨佛國中無如是罪人，故不生疑。

佛言：「如是罪人，破諸法實相故，死墮地獄惡道中！」

諸菩薩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見諸罪人往來生死中，以佛神通力，拔出眾生令住正定聚⁵⁹中，不墮三惡趣，是名淨佛土。」

3、無雜穢心，必定得無上菩提

(1) 正說

是佛土中無如是諸過。

無不具足，於世間、出世間，有漏、無漏，有為、無為等中無有障礙——所謂國土七寶，眾生身端正，相好莊嚴，無量光明，常聞法音，常不遠離六波羅蜜乃至十八不共法。

藥王！若有人問：「何等眾生於未來世當得作佛？」

應示：「是諸人等，於未來世必得作佛。」何以故？若善男子、善女人於《法華經》乃至一句受持、讀、誦、解說、書寫，種種供養經卷——華、香、瓔珞、末香、塗香、燒香、繒蓋、幢幡、衣服、伎樂，合掌恭敬；是人，一切世間所應瞻奉，應以如來供養而供養之。當知此人是大菩薩，成就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哀愍眾生，願生此間，廣演分別《妙法華經》，何況盡能受持、種種供養者！(大正9, 30c15-24)

(2)《法華經》：福德大小皆當作佛。(印順法師，《大智度論筆記》[H015] p.407)

⁵⁷ 中=生【聖】。(大正25, 712d, n.9)

⁵⁸ 諸=餘【石】。(大正25, 712d, n.13)

⁵⁹ (1)《大智度論》卷84〈70 三惠品〉：「能破顛倒者名正定；必不能破顛倒者，是邪定；得因緣能破，不得則不能破，是名不定。」(大正25, 647c28-648a1)

(2) 參見印順法師，《大乘起信論講記》，p.299：「佛說有三聚（類）眾生：一、正定聚，二、邪定聚，三、不定聚。定，是決定。正定，是決定了走上聖道的，此在初住菩薩。邪定，是決定了走上惡趣的；短期內，沒有迴邪向正、趣入聖道的可能。正定聚，約信、進、念、定、慧——五根已成就而說。邪定聚，約殺父、殺母、殺阿羅漢、破和合僧、出佛身血——造成五無間業而說。在正定聚、邪定聚間，一般人、天眾生，是不定聚。如遇正師正法，即可轉成正定聚，遇邪師邪法，即可轉成邪定聚。」

是中眾生皆畢竟⁶⁰至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2) 釋疑：「聞佛名畢定成佛」與「於諸法無礙必得作佛」有何差別

問曰：上「聞佛名畢定至佛」，此「於諸法無礙⁶¹必得作佛」，有何差別？

答曰：此中眾生常見佛、常聞法、深種善根、多集佛法故，疾得作佛；聞名者，雖俱畢竟⁶²定而小不如。

(三) 結

如是等，名為淨⁶³國土相，如「十地中莊嚴菩提樹」說⁶⁴。⁶⁵

《大智度論》卷 94

〈釋畢定品第八十三之餘〉

書，頁 847-850

【經】：

須菩提白佛言：「世尊！是菩薩摩訶薩為畢定？為不畢定？」……須菩提白佛言：「世尊！菩薩摩訶薩大方便力，得聖無漏智慧，而隨所應度眾生身，而作種種形以度眾生！」

【論】釋曰：

貳、化他德成（承上卷 93 〈83 釋畢定品〉）

(壹) 為利益眾生故受畜生身（承上卷 93 〈83 釋畢定品〉）

(貳) 菩薩行般若，以方便力起神通，隨意受身，嚴土熟生（承上卷 93 〈83 釋畢定品〉）

一、菩薩成就白淨無漏法，現受畜生身而不染（承上卷 93 〈83 釋畢定品〉）

(一) 具足一切善根（承上卷 93 〈83 釋畢定品〉）

爾時，須菩提問：「住何等善根故能受此身？」

佛答：「菩薩摩訶薩一切善法具足。」⁶⁶

(二) 方便受畜生身而不染（承上卷 93 〈83 釋畢定品〉）

乃至須菩提大歡喜白佛言：「菩薩摩訶薩大方便成就力，住何等聖無漏法，能受此身而不為畜身所染？」譬如幻師，亦如變化。「住何等白淨法，能作如是方便？」

佛答：「菩薩以般若波羅蜜力故，能成就如是方便——作種種身，能利益十方國土中眾生，亦不貪是身。」⁶⁷

二、菩薩住無所得般若空中起神通，為眾生隨意受身

⁶⁰ 竟=定【元】【明】【聖】【石】。（大正 25，712d，n.15）

⁶¹ (障) + 碍【宋】【元】【明】【宮】。（大正 25，712d，n.16）

⁶² [竟] - 【元】【明】。（大正 25，712d，n.17）

⁶³ 淨+（佛）【元】【明】。（大正 25，712d，n.18）

⁶⁴ 說+（釋第八十二品）【聖】，（釋八十一品竟）【石】。（大正 25，712d，n.19）

⁶⁵ 《大智度論》卷 50（大正 25，419b11-17）。

⁶⁶ (1)《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 26：

須菩提白佛言：「世尊！菩薩摩訶薩住何等善根中受如是諸身？」佛告須菩提：「菩薩摩訶薩從初發意乃至道場，於其中間，無有善根不具足者。具足已，當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以是故，菩薩摩訶薩從初發意，應當學具足一切善根。學善根已，當得一切種智，當斷一切煩惱習。」（大正 8，409c12-15）

(2) 參見《大智度論》卷 93 〈83 畢定品〉（大正 25，713a19-23）。

⁶⁷ 參見《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 26 〈83 畢定品〉（大正 8，409c18-410a10），《大智度論》卷 93 〈83 畢定品〉（大正 25，713a23-b14）。

(一) 明由般若起方便

1、住無所得空中，得無上菩提

佛此中說因緣：「是菩薩三法不可得：一者、是菩薩身，二者、所作鹿、馬，三者、所用法。」何以故？是法皆性空。

空亦不著空，空中亦無（716c）貪著。

法無故眾生無，眾生無故法亦無。

此中佛說因緣：「空中空不可得。」不可得故，菩薩云何貪是智慧？

「是名無所得空般若波羅蜜，菩薩住是中，能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以無障礙故易得。

2、住般若則住一切法

須菩提問：「菩薩住六波羅蜜乃至十八不共法，今何以但說『住無所得般若波羅蜜中得』？」

佛答：「須菩提！何法不入般若中？」

一切法皆入般若波羅蜜中；若住般若波羅蜜，則住一切法。

復問：「若般若波羅蜜性空，云何一切法皆入中？」此中須菩提自說因緣：「一切法性空中，無有法出、無有法入。」

佛告須菩提：「一切法、一切法相空耶？」

「世尊！空。」

「須菩提！若一切法、一切法相空，一切法應入空中，汝云何言『空中無有法出入』？」

(二) 明方便起諸神通行

1、須菩提問

爾時，須菩提心伏受解；聞是菩薩化身度眾生，今問：「世尊！菩薩云何住一切法空中，能起神通波羅蜜，到十方如恒河沙國土供養佛、聽法、種甚深善根？」

「善根」者，諸陀羅尼、三昧門、無礙解脫⁶⁸之根本。

須菩提意：般若波羅蜜性空，云何菩薩安住性空波羅蜜中能行是神通有法？

2、佛答

(1) 菩薩行般若，遍觀國土、諸佛皆空，能以方便起神通

A、行般若時遍觀十方國土、諸佛皆空

佛言：「空故能行。所以者何？須菩提！菩薩行般若時，觀十方如恒河沙國土皆空，是國土諸佛亦空。」

※ 因論生論：為何別說國土空，諸佛亦空

問曰：若國土空，佛亦應空，何以別說？

答曰：佛以無量阿僧祇⁶⁹實功德得是身，能以一足指動十方如恒河沙國土；又菩薩世世來深愛重佛，不能疾觀使空。

是故不共國土合說。

B、若十方國土、諸佛不空者，則空有偏

此中佛自說因緣：「若十方國土及諸佛不空者，空為有偏。有偏名有空、不空處。今實（717a）不偏，故一切法、一切法相空。」

C、行般若，遍觀一切法空無礙，能以方便起神通

⁶⁸ 《大智度論》卷 28 〈1 序品〉：「問曰：以何智能知一切眾生心、心數法？答曰：諸佛有無礙解脫，入是解脫中，能知一切眾生心、心數法。諸大菩薩得相似無礙解脫，亦能知一切眾生心、心數法。新學菩薩欲得是大菩薩無礙解脫及佛無礙解脫，以此無礙解脫知一切眾生心、心數法；大菩薩欲得佛無礙解脫。」（大正 25，265c1-9）

⁶⁹ 祇 + (劫)【元】【明】【石】。（大正 25，716d，n.20）

菩薩行般若波羅蜜，一切法無礙；以肉眼觀色不通——見上、不見下，見前、不見後，通見、障不見，晝見、夜不見；知肉眼力少故，以方便更求天眼。

「方便力」者，令他界四大來在身中。

用天眼義，如先說。⁷⁰

生天耳、如意足、他心智、宿命智，知眾生生死所趣等。

(2) 起神通，自他行成

A、明自行成

(A) 神通波羅蜜是菩提道，能令自他見善法亦無所著

a、神通波羅蜜是菩提道

菩薩若無神通，不能得饒益眾生。何以故？若無神通，云何能令多眾生發心？菩薩有神通，猶尚不能盡令眾生發心，何況無！

是故神通波羅蜜是菩薩所行道。

b、諸法皆空故，令自他見善法亦無所著

(a) 性空故無所著

菩薩自見善法，亦令他人得見善法，亦不著是善法。何以故？是法性皆空故。

(b) 釋疑：云何言「用天眼見善法，見一切法性空」

問曰：天眼可見色，云何「見善法」？又言「見一切法性空」？

答曰：因中說果。以天眼見，自見己身及見十方眾生，然後用他心智、宿命智求其今世、後世善根；是善根及果報，久皆磨滅，磨滅故見空。

(c) 善根無自性故空，不可受味、不可著

是善根皆是有為法、無自性，無自性故空，空故不可著，亦不可受味，不可受味故不著。譬如蠅無處不著，唯不著火焰。眾生愛著亦如是，善、不善法中皆著，乃至非有想非無想著故，不能入涅槃；唯不能著般若波羅蜜性空火。

所以者何？般若波羅蜜、般若波羅蜜相空；若般若波羅蜜不空，即是味，是可著處。

(B) 觀一切法空，不起有漏業，為眾生說法亦不著眾生

菩薩住是智慧中，不起有漏業，為眾生說法，亦知眾生假名不可得。

(C) 得無礙般若，起無礙神通

安住是無所得般若波羅蜜中，而能具足神通事；若菩薩不得是無障礙般若，則不能得無礙神通。

B、化他行成

(A) 略明：遊戲神通，廣演道法，饒益眾生

a、總說

菩薩得是無障礙空神通，飛到十方國土，利(717b)益眾生，如《經》中廣說，或以布施、或以持戒等。

b、別辨

慳者為說布施等六波羅蜜義，如此中佛自廣說。

c、舉喻勸修

(a) 舉喻：如鳥無翅不能飛翔

如此中說譬喻：如鳥無翅不能飛翔；菩薩亦如是，無神通波羅蜜，不能教化眾生。

(b) 以六神通自利利他

I、天眼通

⁷⁰ 《大智度論》卷33(大正25, 305c17-25)、卷67(大正25, 530a13-b3)。

菩薩以天眼見十方國土、諸佛及一切眾生。

II、天耳通

以天耳力，從諸佛聞法。

III、神足通

以如意神通力，放大光明，或現水火作種種變化，現奇特事，令眾生發希有尊重心。

IV、他心通

以他心智力故，知他心心數法所著、所厭，可度、不可度，是利、是鈍，是善根成就、是未成就——如是等知他眾生心，攝取善根成就者。

V、宿命通

有可度者，以宿命智、生死智觀其本末：「何所從來？種何善根？所好何行？從此終當生何所？何時當得解脫？」如是籌量思惟，知可度者過去業因緣、未來世界報。

VI、漏盡通

復以神通力，是人應以恐怖度者，以地獄示之：「汝當生此中。」應以歡喜度者，示以天堂；眼見是事，心懷驚怖、歡喜，厭患世間。爾時，以漏盡神通說漏盡法；眾生聞是法，破其著心，以三乘而得涅槃。

(c) 結：若離神通則不能饒益眾生

譬如白鷺⁷¹欲取魚時，籌量進止，不失期⁷²會，知其可得，即便取之，終不空也。

菩薩亦如是，以神通力故，觀眾生本末，應度因緣、國土、時節，知其信等諸根增⁷³利、諸因緣具足而為說法，則不空也。

是故說：「菩薩離神通，不能饒益眾生；如鳥無翅。」

(B) 廣說：以神通饒益一切眾生，應機施教，隨意受身而無染

a、以通化導

餘神力，如佛自說：「以天眼見十方眾生生死，亦知眾生心，隨意說法。」

b、用神通力，隨意受身，苦樂不染

乃至善修神通力，而為眾生受身，不為苦樂所污。

是菩薩於眾生中，或為父、或為子⁷⁴，(717c) 或為師、或為弟子，或為主、或為奴，或為象馬、或為乘象馬者，或時富貴力勢、或時貧賤——於此諸事，亦不為染污；譬如佛所化人，作一切事，不染苦樂。

「一切事」者，如先作種種阿僧祇身度眾生。

「苦樂不染」者，樂中不生愛⁷⁵，苦中不生瞋⁷⁶；不如生死眾生隨處起煩惱。

三、以神通嚴土熟生，滿菩提願，轉法輪度眾生

(一) 以遊戲神通嚴土熟生，得無上菩提

1、以遊戲神通嚴土熟生

菩薩應如是遊戲神通，成就眾生、淨佛國土。

※ 因論生論：神通何以名「遊戲」

問曰：菩薩神通力有所作，何以名「遊戲」？

答曰：

⁷¹ 鶩=鶴【宋】【元】【明】【宮】【石】。(大正 25, 717d, n.12)

⁷² 期=其【宋】【宮】【聖】【石】。(大正 25, 717d, n.13)

⁷³ 增=猛【元】【明】【聖】【石】。(大正 25, 717d, n.14)

⁷⁴ 子=母【明】。(大正 25, 717d, n.17)

⁷⁵ 愛+（心）【元】【明】【石】。(大正 25, 717d, n.18)

⁷⁶ 瞋+（心）【元】【明】【石】。(大正 25, 717d, n.19)

(1) 如幻師種種現變故名為「戲」

「戲」名如幻師種種現變；菩薩神通種種現化，名之為「戲」。

(2) 空行為上，神通為下，如小兒，故名為「遊戲」

復次，佛法中三三昧，空名為上行。何以故？似如涅槃無所著、無所得故。

諸餘行法，皆名為下下，如小兒。是故說神通力名為「遊戲」，於成就眾生、淨佛土中，最為要用。

「成就眾生」，如是中說：「淨佛土，共修善根。」

2、若不能成就眾生、淨佛國土，不能得無上菩提

問曰：何必要用成就眾生、淨佛國土？

答曰：佛自說因緣：「不成就眾生、淨佛國土，不能得無上道。何以故？因緣不具足，則不能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二) 一切善法皆是無上菩提因緣

1、總說

「因緣」者，所謂一切善法。

2、別辨

(1) 正釋經文

從初發意行檀波羅蜜乃至十八不共法，於是行法中，無憶想分別——是施者、是財物、是受者；乃至十八不共法亦如是。

若菩薩不著心、無所分別行六波羅蜜乃至十八不共法，是為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因緣。以是道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亦能自度，又能度眾生。

(2) 別論

A、明著心行布施等之過失

(A) 若著心布施，雖有小利而有大過

問曰：菩薩若著心布施，有何等過而不名具足？著心布施，受者恩重。

答曰：雖有小利而有大過；如美食雜毒，雖有美利而自喪命。

(B) 明過失

問曰：何者是過？

答曰：

a、易生恚怒、怨嫌、心悔

若著心布施，有不稱意事，則生恚(718a)怒；若受者不感其恩，即成怨嫌。

若著心供養善人，有少凶衰，則嫌布施無應，悔惜所施；若布施心悔，所受果報則不清淨。

b、增長三毒受罪苦

(a) 貪因緣受三惡道苦

復次，著心布施者，深⁷⁷心貪著財物，若有侵奪，則⁷⁸便加害；自念：「我為福德好事集財，汝何故侵奪？」先貪財物，為今世事而作⁷⁹布施，為後世事，愛惜轉深；以染⁸⁰著故，若有侵奪，能為重罪；重罪因緣故，受三惡道苦。

(b) 瞪因緣故受諸苦惱

復次，貪著因緣故生瞋恚，瞋恚因緣故加刀杖；刀杖殺害，受諸苦惱。

⁷⁷ 深=染【石】。(大正 25, 718d, n.3)

⁷⁸ 則=即【宋】【元】【明】【宮】。(大正 25, 718d, n.4)

⁷⁹ 作=能【宋】【元】【明】【宮】【聖】【石】。(大正 25, 718d, n.6)

⁸⁰ 染=深【宋】【元】【明】【聖】【石】。(大正 25, 718d, n.7)

(c) 癡因緣故必致大患

復次，人起愚癡業，大不安隱，行此虛誑不實事故，後必致大患。

十方諸佛皆說無相解脫門，諸法無相相是為實。若人取是財物虛誑不實相，然後心著；心著故，期大果報而能施與。譬如人欲求多收故，大用穀子。如是著心布施，果報少而不淨，終歸於盡，受諸憂惱，不可稱說，皆由取相故，有如是過。

若以如實相行布施，無有如是過；無量阿僧祇生死中，受諸福樂而亦不盡，乃至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c、先著善法，後著空法，則失二種法：失先善法，後墮邪見

復次，若人以著心行善法，是人若聞諸法畢竟空，即時捨所行法，著是空法取相，以此為實，先者為虛誑；是人則失二種法：失先善法，而墮邪見。著心者，有如是過；譬如重病之人，雖有眾藥，療之無損，藥復作病。

d、結

著心行諸功德，有如是等過罪。

B、明無著心布施之得

(A) 捨著心，不取空相，為眾生回向無上菩提

菩薩捨於著心，不取空相；如「如」、「法性」、「實際」，於布施等法亦如是見。為一切眾生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B) 知諸法實相，亦知布施實相，以諸法實相迴向

復次，菩薩布施時，作是念：「如十方三世諸佛畢竟清淨智慧，知諸法實相，亦(718b)知是布施相；我亦以是性迴向。」

(C) 以清淨智慧觀，諸法皆入勝義，清淨無別異

復次，是菩薩一切五情、心心數法中不用不行，不能知諸法相故。是法皆是因緣邊生，虛誑，無有自性故；我今欲知諸法實相迴向，是諸虛誑入實相中，皆無有異。

我今未能得諸法清淨實智慧故，有所分別是虛、是實。以清淨智慧知之，則皆作第一義諦；入第一義諦中，皆為清淨，無有別異。

(D) 結

如是布施等，迴向，直至佛道。是故說：「無所分別心，能行布施等，是名真菩薩道。」

〈釋四諦品第八十四〉

書，頁 850-862

【經】：

須菩提白佛言：「世尊！若是諸法是菩薩法，何等是佛法？」……但眾生不知不見諸法如實相，以是事故，菩薩摩訶薩行般若波羅蜜，以方便力故，為是眾生說法。」

【論】

壹、佛與菩薩行雖同，而有已得、當得之異

(壹) 須菩提問

問曰：佛法、菩薩法大有差別：佛是一切智，菩薩未是一切智。須菩提何故生疑而問佛：「何等是諸菩薩法？何等是佛法？」

答曰：此中佛教菩薩如佛所行，應如是行六波羅蜜等乃至一切種智。

是故須菩提問：「若如佛行，與佛何異？」

(貳) 佛答

一、印可所問

佛可其意，應如是問。

二、正答

(一) 標宗

1、論主釋：諸法行處同，智慧利鈍異

色等諸法行處是同，但智慧利鈍有異。

2、引經明：得一切種智、斷煩惱習乃名為佛，而菩薩未成滿

此中佛自說因緣：

菩薩雖如實行六波羅蜜而未能周遍，未能入一切門⁸¹，是故不名為佛。

若菩薩已入一切種智門，入諸法實相中，以一念相應智慧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斷一切煩惱習，得諸法中自在力，爾時名為佛。

(二) 舉喻、合法

1、論主釋：如月十四日、十五日之別

如月十四日、十五日，雖同為月——

十四日不能令大海水潮；菩薩亦如是，雖有實智慧清淨，未能具足諸佛法故，不能動一切十方眾生。

月十五日光明盛滿時，能令大海水潮；菩薩成佛亦如是，放大(719c)光明，能動十方國土眾生。

2、引經說

(1) 舉喻：如向道、得果之異

此中佛自說譬喻：「如向道、得果，雖同為聖人而有差別。」

(2) 合法：初發心乃至金剛三昧名為菩薩，斷一切法中疑則名為佛

菩薩亦如是，行者名為「菩薩」，從初發心乃至金剛三昧；

佛已得果，斷一切法中疑，無所不了，故名為「佛」。

貳、一切法自相空雖不二，然迷悟有別

(壹) 須菩提問

須菩提復問：「自相空法中差別不可得——所謂是地獄乃至天，是性人、凡人，是須陀洹乃至佛！世尊！如地獄等眾生不可得，業因緣亦應不可得。何以故？作業者不可得；業不可得故，果報亦不可得。佛云何說『佛與菩薩有差別』？」

(貳) 佛答

一、自相空中無別

佛可須菩提意，

二、因迷悟不同而有差別

(一) 衆生不知自性空故造業受報

1、略明經義

還以所問答須菩提：「眾生不知自性空法故，能起善惡業。」如《經》中廣說。

2、別釋「眾生」與「業」

(1) 衆生

「眾生」者，凡夫，未入正位人；是人我心顛倒，煩惱因緣故起諸業。

⁸¹ (智) +門【石】。(大正 25, 719d, n.13)

(2) 業

「業」者，有三種：身、口、意。

是三種業有二種：若善、若惡，若有漏、若無漏。

惡業故墮三惡趣，善業故生天、人中。

善業復有二種：一者、欲界繫，二者、色、無色界繫。

色、無色界繫生⁸²業名「不動」，不動業故生色、無色界。

(二) 菩薩悟故得道饒益眾生

若眾生自知諸法性空，即時不生著心，著心不生故不起業，乃至不生色、無色界。以實不知故生。

以是事故，菩薩摩訶薩盡受行布施等法乃至十八不共法，無所失、無所少；乃至用如金剛三昧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大饒益眾生。

眾生得是利益故，不復往來五道生死。

參、佛不得五道生死，為眾生故證得菩提，廣說四諦、實諦

(壹) 諸法自相空中無業果差別

一、佛得無上菩提時，不得五道

須菩提復問：「佛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時，實得是五道不？」

佛言：「不得！」

※ 因論生論：可云「不墮五道」，云何言「不得五道」

問曰：佛先說「大利益故，不墮五道」，今云何言「不得」？

答曰：決定取相邪見、墮⁸³邪見。

五道生死不得，但凡夫人以顛倒因緣起業，假名有(720a)生死五道，其實如幻、如夢。

二、不得四種業

復問：「得黑、白等四種業不？」

佛言：「不⁸⁴。」

(一) 黑業

「黑業」者，是不善業，果報——地獄等受苦惱處。是中眾生，以大苦惱悶⁸⁵極，故名為「黑」。

(二) 白業

受善業果報處，所謂諸天。以其受樂隨意自在明了，故名為「白業」。是業是三界天。

(三) 白黑業

善、不善業受果報處，所謂人、阿修羅等八部⁸⁶。此處亦受樂、亦受苦，故名為「白黑業」。

(四) 非黑非白業（無漏業）

「無漏業」能破不善有漏業，能拔眾生令離善惡果報中。

※ 因論生論：無漏業應是「白業」，何以言「非白非黑」

問曰：無漏業應是白，何以言「非白非黑」？

答曰：

1、無漏法無相待故，不得言白

無漏法雖清淨無垢，以空、無相、無作故無所分別，不得言「白」。

⁸² (少少) +生【石】。(大正 25, 719d, n.18)

⁸³ 墇=隨【宋】【宮】。(大正 25, 719d, n.20)

⁸⁴ 不+ (得)【明】。(大正 25, 720d, n.1)

⁸⁵ 悶：1.煩憂，憤懣。3.愚昧、渾噩貌。(《漢語大詞典》(十二), p.96)

⁸⁶ 案：「八部」即指天、龍、夜叉、乾闥婆、阿修羅、迦樓羅、緊那羅、摩睺羅迦。

「黑」、「白」是相待法，此中無相待故，不得言「白」。

2、無漏業滅諸觀，無觀故無白

復次，無漏業能滅一切，諸觀⁸⁷中分別故有黑、白，此中無觀故無⁸⁸白。⁸⁹

(貳) 懈眾生不知性空故，菩薩發心求道

一、須菩提問

須菩提復問：「若不得是四種業，云何分別是地獄乃至阿羅漢？」

若無黑業，云何說是地獄、畜生、餓鬼？

若無白業，云何說是天、人⁹⁰？

若無黑白業，云何說是阿修羅⁹¹道？

若無不白不黑業，云何說是須陀洹乃至阿羅漢？

二、佛答

(一) 正說

1、若眾生自知性空則無所度

佛答：若一切眾生自知諸法自性空者，菩薩不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意，亦不於六道中拔出眾生。

何以故？眾生自知諸法性空，則無所度；譬如無病則不須藥，無闇則不須燈明。

2、因眾生實不知自相空故，菩薩發願成佛令解諸法空

須菩提！今眾生實不知自相空法故，隨心取相生著，以著故染，染故隨於五欲，隨五欲故為貪所覆，貪因緣故，慳、虛誑、嫉妒、瞋恚、鬪諍，以瞋恚故，起諸罪業，無所識知。是故壽終隨業因緣生於彼處，續作生死業，常往來六道中，無復窮已。

是故菩薩於諸佛及弟(720b)子所聞說諸法空，而慈愍眾生：「眾生以狂愚顛倒故生著，我當作佛，破眾生顛倒，令解諸法空相。」

(二) 釋因：眾生於無所有法中顛倒生實有想，起惑造惡墮輪迴

所以者何？諸法不爾如凡人所著。

眾生、法無有定實，但自於無所有中憶想分別，望⁹²有所得；無眾生中起眾生想，無色中起色想，無受、想、行、識中起識想。以狂顛倒故，是人能起身、口、意業，於六道生死中不能得脫。若但生眾生法⁹³想，結縛猶輕，易可得度。

生貪欲、瞋恚，於是中起諸重業，是為重縛，受此業果報，則難可得度；譬如積微塵成山，難可得移動。

⁸⁷ 觀+（觀）【宋】【元】【明】【明】【聖】【石】。(大正 25, 720d, n.6)

⁸⁸ 無+（黑）【元】【明】。(大正 25, 720d, n.7)

⁸⁹ 參見《阿毘達磨俱舍論》卷 16 〈4 分別業品〉：

諸無漏業，能永斷盡前三業者，名為「非黑」，不染污故；亦名「非白」，以不能招白異熟故。

此「非白」言是密意說，以佛於彼《大空經》中告阿難陀：「諸無學法，純善、純白、一向無罪。」本論亦言：

「云何白法？謂諸善法、無覆無記。」無異熟者，不墮界故、與流轉法性相違故。(大正 29, 83c8-14)

⁹⁰ 案：上說「人是白黑業」，此處說「人是白業」。參見《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471 〈76 眾德相品〉：「具壽善現復白佛言：『若色等法與真法界、真如、實際無有異者，云何世尊施設黑業有黑異熟，謂感地獄、傍生、鬼界？施設白業有白異熟，謂感人、天？施設黑白業有黑白異熟，謂感一分傍生、鬼界及一分人？施設非黑白業有非黑非白異熟，謂感預流、一來、不還、阿羅漢果、獨覺菩提、諸佛無上正等菩提？』」(大正 7, 383a14-21)

⁹¹ 修羅=羅漢【石】。(大正 25, 720d, n.8)

⁹² 望=妄【宋】【元】【明】【宮】。(大正 25, 720d, n.9)

⁹³ 眾生法=眾生【元】【明】，眾生法=憶【石】。(大正 25, 720d, n.12)

(參) 為眾生故行菩薩道、得菩提

菩薩為是眾生故，欲破其生死因緣果報故，於般若中攝一切善法，行菩薩道，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肆) 成佛道已，教化眾生

一、說四諦、三寶

(一) 說四諦

1、成佛道已，為眾生說四諦

為眾生說四聖諦，所謂苦、苦集、苦滅、滅苦道，種種因緣開示、敷演⁹⁴。

2、釋疑：佛無量微妙法，何以但說四諦

問曰：佛無量阿僧祇劫來習微妙法，所謂十八不共法，乃至無礙解脫，諸甚深業，何以但說苦、集、滅、道？

答曰：

(1) 論主釋

A、總說：除眾生所畏急者

眾生所畏急者，無過於苦；為除苦已，然後示以佛道。

如人重病，先以除病為急；然後以寶物、衣服莊嚴其身。

B、別明教說次第

(A) 苦

「苦」者，受五受眾身是一切苦本，性即是苦；是苦略而言之，是生、老、病等，如《經》中處處廣說。

(B) 集

「苦集」者，愛等諸煩惱；愛是心中舊法，以是故，佛說「愛能生後身，故是苦因」，「苦因」即是集。

(C) 滅

若人欲捨苦，先當斷愛，愛斷苦則滅，斷愛即是苦滅。

(D) 道

苦滅即是道，觀是五眾種種因緣，苦及苦集過罪，所謂無常、苦、空、無我，如病、如瘡、如怨、如賊等——於八聖道分中為正見，餘七事助成發起，能斷一切法中愛；如以酒(720c)發藥。⁹⁵

此人於一切世間無所復貪，得離苦火，然後示以妙法。

(2) 引經說：四諦攝一切善法

復次，此中佛自說因緣，所謂：「於四聖諦中攝一切善法。」

有人言：「佛何以但說苦等四法？」以是故，佛說：「一切助道善法皆攝在四諦中。」

(二) 分別有三寶

助道善法因緣故，分別有三寶。眾生不信三寶故，不得離六道生死。

二、說一乘實諦

(一) 總明四諦平等即涅槃

1、須菩提問

問曰：須菩提何以作是龜問，言：「為以苦滅、以苦智滅？以集滅、集智滅？」

答曰：此非龜問！今問：「見苦等四諦體故滅？為用智故滅？」

⁹⁴ 敷演：1.陳述而加以發揮。(《漢語大詞典》(五)，p.505)

⁹⁵ 參見《中阿含經》卷 27 (111 經)《達梵行經》(大正 1, 600b8-25)。

2、佛答

(1) 論主釋：智、諦和合故得道

愛等諸煩惱滅故，名「有餘涅槃」。

若以苦諦得道，一切眾生牛羊等亦應得道！

若用苦智得道，離苦則無智；離苦智不名為「苦諦」，但名為「苦」。

苦諦、苦智和合故生，不得言「但以苦滅」、「但以智滅」。

乃至道諦亦如是。

(2) 引經說：四諦平等即是滅

佛答：「不以苦諦滅，亦不以苦智滅，乃至道諦、道智亦如是。我說：『是四諦平等即是滅。不用苦諦滅，不用乃至道諦滅。』」

何以故？是苦等四法皆從緣⁹⁶生，虛妄⁹⁷不實，無有自性故不名為實，不實故云何能滅？

※ 因論生論：道諦是無漏法，滅諦是無為法，云何可說「苦集滅道皆是虛誑」

問曰：二諦⁹⁸有漏，凡夫所行法故，可是虛誑不實；道諦是無漏法，無所著，雖從因緣和合生而不虛誑；又滅諦是無為法，不從因緣有。云何言「四法皆是虛誑」？

答曰：

A、初得道，知苦集二諦是虛誑

初得道，知二諦是虛誑。

B、將入無餘涅槃，知道諦亦虛誑

將入無餘涅槃，亦知道諦虛誑，以空空三昧等捨離道諦，如說棟喻。⁹⁹

C、滅諦亦無定法，相待有為而假名說

滅諦亦無定法¹⁰⁰。如《經》中說：「離有為，無無為，因有為故說無為。」¹⁰¹苦滅如燈滅，不應戲論求其處所。

(3) 結成

是故佛說：「不以用苦乃至用道得滅。」

(二) 別明四諦平等義

1、須菩提問

須菩提問佛：「何者是四諦平等？」

2、佛答

佛(721a)答：

(1) 無四諦、四諦智

若無八法處——所謂四諦、四諦智，是則平等。

(2) 四諦實相

復次，須菩提！四諦如實、不誑、不異，如、法性、法相、法住、實際，若有佛、無佛，法相常住，不用心、心數法及諸觀，但為不誑眾生故。

⁹⁶ (因) + 緣【宋】【元】【明】【宮】【石】。(大正 25, 720d, n.19)

⁹⁷ 妄=誑【元】【明】。(大正 25, 720d, n.20)

⁹⁸ 二諦：苦諦、集諦。

⁹⁹ 《中阿含經》卷 54 (200 經)《阿梨吒經》：

世尊告曰：「如是，我為汝等長夜說棟喻法，欲令棄捨，不欲令受。若汝等知我長夜說棟喻法者，當以捨是法，況非法耶！」(大正 1, 764c12-14)

¹⁰⁰ 定法=無為滅【宋】【元】【明】【宮】。(大正 25, 720d, n.25)

¹⁰¹ 參見《放光般若經》卷 2 (大正 8, 12c1-3)，《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 2 (大正 8, 232b21-23)。

住一切餘法皆顛倒，妄著顛倒果報生故，雖能與人天¹⁰²喜樂，久久皆虛妄¹⁰³變異；但有一法，所謂諸法實相，以不誑故，常住不滅。

肆、通達實相入菩薩位，成就空觀巧說法

(壹) 通達實諦，能過二乘，入菩薩位，順向菩提

一、總說

如是菩薩行般若波羅蜜，通達諸法實諦。

二、別論

(一) 須菩提問

須菩提復問：「云何菩薩通達得實諦，過聲聞、辟支佛地，入菩薩位？」

(二) 佛答

1、見一切法空，入菩薩位，不從頂墮

佛答：

(1) 見一切法空，得入菩薩位

若菩薩思惟籌量求諸法，無有一法可得定相，見一切法皆空——若在四諦、若不在四諦。

「非四諦」者，虛空、非數緣盡；餘在四諦。

若觀如是法空，爾時，入菩薩位。

※ 因論生論：何故不說「空亦空觀，入菩薩位」？

問曰：何以不說「空亦空觀，入菩薩位」？

答曰：不須是說。何以故？若說「諸法空」，即是空，空亦空；若是空不空，不名為「一切空」。是故行是空，得入菩薩位。

(2) 安住性地中，不從頂墮

菩薩住是性地中，不墮頂。

「性地」者，所謂菩薩法位。

如聲聞法中，燭法、頂法、忍法、世間第一法，名為「性地」。是法隨順無漏道，故名為「性」，是中住必望得道；菩薩亦如是，安住是性地中，必望作佛。

2、通達實相，順向菩提

能生四禪、四無量心、四無色定。

是菩薩住在禪地¹⁰⁴中攝心，分別思惟籌量諸法，通達四諦——所謂知見苦，亦非緣苦生心。知苦是凡夫受身著苦因緣故，受諸憂惱；是人身皆如賊、如怨，無常、空等。得是已，即時捨，不取苦相，亦不緣苦諦，菩薩法位力故。

乃至道諦亦如是。

但一心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知是四諦藥病相對，亦(721b)不著是四諦，但觀諸法如實相，不作四種分別觀。

(貳) 空觀成就，以方便力為眾生說法

一、以自相空觀諸法

(一) 明觀行——用自相空如實觀

須菩提問：「云何如實觀諸法？」

佛言：「觀空。須菩提！若菩薩能觀一切法若大若小皆空，是名如實觀。」

復問：「用何等空？」

¹⁰² 天=大【宋】【元】【明】【宮】【聖】【石】。(大正 25, 721d, n.2)

¹⁰³ 妄=誑【元】【明】。(大正 25, 721d, n.20-1)

¹⁰⁴ 地=定【明】。(大正 25, 721d, n.4)

佛答：「用自相空。」

※ 因論生論：何以但說「自相空」

問曰：十八空中佛何以但說自相空？

答曰：是中道空。

內、外空等是小空，畢竟空、無所得空等是甚深空，自相空是中空。自相有理破故而心不沒，而能入甚深空中。

是菩薩得如是法，觀一切法皆空，乃至不見¹⁰⁵法有性可住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二) 釋因由——諸法無自性，非佛、菩薩、二乘所作

觀諸法如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亦自性空；非佛所作，非大菩薩所作，非阿羅漢、辟支佛所作，常寂滅相，無戲論語言。

二、愍眾生不知實相故，菩薩行般若，以方便力為眾生說法

眾生不能知見如實相，是故菩薩行般若波羅蜜，以方便力，為眾生說法。

「方便力」者，菩薩得無生忍法¹⁰⁶，入菩薩位，通達菩薩第一義諦。

觀是¹⁰⁷道相甚深微妙，無得無捨；用妙智慧不可得，何況可得口說！

大悲心深念：「眾生以空事故，墮三惡道，受大劇苦；若我直說是法，則不信不受，則破壞法，墮於地獄！我今當成就一切善法、莊嚴身三十二相，引導眾生，起無量無邊諸佛神通力，得成佛道，一切眾中主¹⁰⁸，於諸法得自在。若讚惡法，眾生猶尚當受，何況實法！」

是菩薩如所願思惟行，為眾生說，使皆度脫。

《大智度論》卷 95

〈釋七喻品第八十五〉

書，頁 863-868

【經】：

須菩提白佛言：「世尊！若諸法性無所有，非佛所作，非辟支佛所作，非阿羅漢所作，……如實見者不垢、不淨，如是亦無有垢、淨。」

【論】

壹、諸法本空，迷悟不同故有凡聖

(壹) 於空中分別諸法異

一、須菩提問

問曰：佛已處處答是事，今須菩提何以復問？

答曰：義雖一，所因事異，所謂一切法，若有佛、若無佛，諸法性常住，空、無所有，非賢聖所作。

般若波羅蜜甚深微妙，難解難量，不可以有量能知；諸佛賢聖憐愍眾生故，以種種語言名字、譬喻為說。

利根者解聖人意；鈍根者處處生著，著於語言名字——若(723a)聞說「空」，則著空；聞說「空亦空」，亦復生著；若聞「一切法寂滅相，語言道斷」，而亦復著。自心不清淨故，

¹⁰⁵ 一+ (切)【聖】。(大正 25, 721d, n.6)

¹⁰⁶ 忍法=法忍【元】【明】【石】。(大正 25, 721d, n.8)

¹⁰⁷ 是=見【石】。(大正 25, 721d, n.9)

¹⁰⁸ 中主=生中【宋】【元】【明】【宮】【聖】。(大正 25, 721d, n.11)

聞聖人法為不清淨；如人目翳¹⁰⁹，視清淨珠，見其目影，便謂珠不淨。

佛種種因緣說。見有過罪而生於疑，作是言：「若一切法空，空亦空，云何分別有六道？」

常生如是等疑難故，須菩提以經將訖，為眾生處處問是事，是故重問。

二、佛答

(一) 佛印可空義

佛可須菩提意。

問曰：須菩提以「有」難「空」，佛云何可其意？

答曰：佛可其說「諸法空常住，有佛、無佛不異」，不可其難「云何分別有六道¹¹⁰等」。何以故？以其難欲破空故。

(二) 釋難

1、釋「云何有五道」：凡夫顛倒愚癡故隨業受報，而五道皆空

是中佛解其所難，所謂凡夫人不入聖法，未得聖道，不知無所有性，不善修習空三昧故。

「顛倒」者，四顛倒；「愚癡」者，三界繫無明。雖不說餘煩惱，而此二法虛誑不實。

「顛倒」即是妄語虛誑；若從顛倒所生業及果報，以根本不實故，眾生雖深¹¹¹著，亦無定實。以是故五道皆空，但有假名。

2、釋「云何有三乘」：諸賢聖以斷顛倒差別故有異名，以實慧觀道果無性

(1) 問

又汝難諸賢聖；

(2) 答

A、辨果：依斷顛倒立賢聖名，而顛倒不實故無所斷，無所斷則「果」亦空

是諸賢聖以斷顛倒差別故有異名，以顛倒不實故無所斷。

又復滅失、無所有故名為「斷」。若實有法，可斷；尚無斷法，何況¹¹²顛倒！

是故一切賢聖果皆是無所有。斷顛倒即是聖人果，「果」即是「斷」。

B、辨行：「所修道」亦是空，與「果」同

為果所修道亦同無所有，是故修道時，必當用空、無相、無作。

C、結示

道、果分別故，賢聖有差別；今實無所有法不能得，無所有云何有差別？是故不應難。

(貳) 凡夫顛倒故生著

一、釋經

須菩提意：若但顛倒故有世間，若有顛倒亦應有實，虛實相待故。是故問：「世尊！凡夫所著，頗有實生¹¹³著¹¹⁴起業；業(723b)因緣故，六道生死，不得解脫？」

佛答言：「不！」

何以故？此中佛自說因緣：「但顛倒故生著，若無顛倒，云何有相待實法？乃至無毫釐許實事，畢竟無故。」

二、釋疑

(一) 因凡夫顛倒故說第一義空，顛倒無故第一義亦無

¹⁰⁹ (1) 睿=翳【聖】。(大正 25, 723d, n.1)

(2) 翳(一丶): 4.目疾引起的障膜。(《漢語大詞典》(九), p.676)

¹¹⁰ 案：經云「五道」，論說「六道」。

¹¹¹ 深=染【宋】【元】【明】【宮】。(大正 25, 723d, n.6)

¹¹² 況=所【石】。(大正 25, 723d, n.8)

¹¹³ 生=性【石】。(大正 25, 723d, n.9)

¹¹⁴ 著=若【宋】【元】【明】【宮】。(大正 25, 723d, n.10)

問曰¹¹⁵：諸佛所行實義，所謂「畢竟空」，此非實耶？

答曰：是第一義空亦因分別凡夫顛倒故說；若無顛倒，亦無第一義。

若凡夫顛倒少多¹¹⁶有實，第一義亦應有實。

(二) 空雖非實，為破執滅惑故以世諦說

問曰：若二俱不實，云何得解脫？如人手垢還以垢洗，云何得淨？

答曰：

1、法空實清淨，為破著故言無實

諸法實相畢竟空，第一義實清淨。

以有凡夫顛倒不清淨法，故有此清淨法——不可破壞，不變異故。

以人於諸法實相起著，欲生煩惱，是故說：「是法性空無所有，無所有故無實。」

2、法雖不實，而能遣惡

雖二法皆不實，而不實中有差別。

如十善、十不善二事，皆有為法故，虛誑不實；而善、不善有差別——殺生法故，墮惡道；不殺故，生天上。

如布施、偷盜二事，雖取相著心，是虛誑不實，而亦有差別。

如眾生乃至知者、見者無所有，而惱眾生有大罪、慈念¹¹⁷眾生有大福。

如慈能破瞋、施能破慳，雖二事俱是不實，而能相破。

(三) 結說

是故佛說：「諸法無有根本定實如毫釐許所有。」

貳、舉七喻明雖有見聞而無垢淨

(壹) 依喻明理

一、如夢喻

欲證明是事故，說夢中受五欲譬喻。

須菩提意：若一切法畢竟空無所有性，今何以故現有眼見、耳聞法？以是故，佛說夢譬喻。

如人夢力故，雖無實事而有種種聞見，瞋處、喜處；覺人在傍，則無所見。

如是，凡夫人無明顛倒力故，妄有所見；聖人覺悟，則無所見。

一切法——若有漏若無漏、若有為若無為，皆不實，虛妄故有見聞。

又如夢中見(723c)六道生死往來、見須陀洹乃至阿羅漢，夢中無是法而夢見，夢中實無淨、無垢。

業果報六道亦如是，顛倒因緣故起業，業¹¹⁸果報亦應空。除却顛倒故名為「道」；顛倒無實故，「道」亦不應實。

二、例餘

鏡中像、嚮、焰乃至如化亦如是。

(貳) 法說結示

一、正明：空中無受垢淨者，亦無有垢淨

佛反問須菩提：「於是法中有垢者、有淨者不？」

須菩提意：一切法中無我，云何當說有垢、有淨者？是故言「無」。

佛言：「若無受垢、受淨者，垢、淨亦無。」

¹¹⁵ 曰+（此是）【宋】【元】【明】【宮】。（大正 25, 723d, n.14）

¹¹⁶ 多+（許）【元】【明】【宮】【聖】【石】。（大正 25, 723d, n.15）

¹¹⁷ 念=悲【宋】【元】【明】【宮】【聖】。（大正 25, 723d, n.17）

¹¹⁸ [業] - 【石】。（大正 25, 723d, n.21）

二、釋「住我、我所眾生有垢、有淨」

(一) 釋疑：阿毘曇云「有垢、有淨，但無受垢淨者」，云何言無垢淨

問曰：若分別諸法，《阿毘曇》等經中有垢、有淨，¹¹⁹但受垢淨者無。三毒等諸煩惱是垢，三解脫門諸助道法等是淨。

答曰：

1、若無人，則法無所屬，亦無垢淨，無縛解

雖有是說，是事不然！

若¹²⁰眾生法無所屬，亦無¹²¹作者；若無作者，亦無作法，無縛無解。

如人為火所燒，畏而捨離，非火離火；眾生亦如是，畏五眾苦故捨離，非苦離苦。

若無垢淨者，無有解脫。

2、住我、我所則受垢淨，我畢竟無則垢淨亦無

復次，佛此中自說因緣，所謂：「我、我所法中住，眾生受垢、受淨。我畢竟無故，垢淨無住處；住處無故，無垢、無淨。」

(二) 釋「我雖無，凡夫住我見中起諸煩惱」疑——若無我，則我見無所緣

問曰：我雖無，我¹²²見實有，凡夫人住此中起諸煩惱。

答曰：若無我，我見無所緣，無所緣，云何得生？

(三) 釋「雖無我，凡夫於五眾中邪行生我見」疑——我見無有定緣，但顛倒故生

問曰：雖無我，於五眾中邪行謂有我，生我見；五眾是我、我所。

答曰：若以五眾中定生我見因緣，於他五眾中何以故不生？

若於他五眾生者，則為大錯亂！

是故我見無有定緣¹²³，但顛倒故生。

(四) 釋「何故但於己身生我見」疑——以顛倒狂錯，無始以來自於相續五眾中生著

問曰：若顛倒生，何以故但自於己身生見？

答曰：是顛倒狂錯，不應求其實事。

又復於無始生死中來，自於相續五眾中生著；是故佛說：「住我心眾生受垢、(724a)受淨。」

三、實見者離妄執故無垢無淨

(一) 顯義

又實見者無垢無淨；若我定有，實見者應有垢淨！

如實見者不垢不淨，以是因緣故無垢無淨。

(二) 釋無垢、無淨義

1、第一說

「無垢無淨」者，見諸法實相。

2、第二說

又¹²⁴於諸法實相亦不著，是故「無垢」；諸法實相無相可取，是故「無淨」。

3、第三說

¹¹⁹ 《阿毘曇》：有垢有淨。（印順法師，《大智度論筆記》〔H011〕p.399）

¹²⁰ (1) 若+（無）【宋】【元】【明】【宮】【聖】【石】。（大正 25，723d，n.23）

(2) 《高麗藏》作「若眾生法無所屬」。（第 14 冊，1330c6-7）

¹²¹ 無+（所）【聖】【石】。（大正 25，723d，n.24）

¹²² 我=身【宋】【宮】。（大正 25，723d，n.26）

¹²³ 緣=處【元】【明】【石】。（大正 25，723d，n.29）

¹²⁴ 又=人【石】。（大正 25，724d，n.4）

復次，八聖道中不著，是名「無淨」；除諸煩惱、不著顛倒，是名「無垢」¹²⁵。

〈釋平等品第八十六〉

書，頁 869-877

【經】：

須菩提白佛言：「世尊！見實者不垢不淨，見不實者亦不垢不淨。何以故？一切法性無所有故。……菩薩摩訶薩行般若波羅蜜時，第一義中不動，而行菩薩事，饒益眾生。」

【論】釋曰：

壹、略說平等

（壹）須菩提問

須菩提思惟：「佛答實見者、妄見者無異，垢淨見無故。」思惟已，問佛：「見實者無垢無淨，見不實者亦不垢不淨，一切法性無所有故；無所有中無垢無淨，所有中亦無垢無淨。」

「無所有」，斷滅見故，不應有垢淨！

「所有」中¹²⁶常見故，不應有垢淨！所有若決定是有，則不從因緣生，不從因緣生故常，常故無垢無淨。

須菩提白佛：「實見者、不實見者，是義云何？」

（貳）佛答

一、諸法平等是名淨，即諸法實相

佛答：「垢、淨雖無別相可說，諸法平等故是名為『淨』。若分別說垢淨相，是事不然！一切法平等故，我說名『淨』。」

佛告須菩提：「諸法實相，如、法性、法住、法位、實際是平等；菩薩入是平等中，心無憎愛。是法，有佛、無佛常（726a）住。」

作法皆是虛誑，是故說：「無作法，有佛、無佛常住。」

二、世俗假名說，勝義畢竟空

聽者心即取相，著是諸法平等；如人以指指月，不知¹²⁷者但觀¹²⁸其指而不視月。

是故佛說：「諸法平等相亦如是，皆是世諦；世諦非實，但為成辦事故說。」

譬如以金貿草，不知¹²⁹者言：「何以以貴易賤？」答曰：「我事須用故。」

是平等義不可說，一切名字語言音聲悉斷。何以故？諸法平等是無戲論寂滅相；但覺觀散心中有語言故有所說。

貳、明平等行

（壹）住虛妄分別法，不得成道

一、須菩提問

須菩提從佛聞諸法平等相，解其旨趣，為諸新發意菩薩故問：「世尊！若一切法空、不可說、如夢乃至如化，云何菩薩於無根本法中而生心作是願『我當具足檀波羅蜜，乃至為眾生如應說法』？」

二、佛答問顯義：行虛妄法不成修行、不得菩提

¹²⁵ 塼+（釋第八十五品）【聖】，（釋第八十四品竟）【石】。（大正 25，724d，n.5）

¹²⁶ (1) 無=中【宋】【元】【明】【宮】【聖】【石】。（大正 25，725d，n.19）

(2) 案：《大正藏》原作「無」，今依【宋】【元】【明】【宮】【聖】【石】及前後文義作「中」。

¹²⁷ 知=智【聖】。（大正 25，726d，n.2）

¹²⁸ 觀=視【元】【明】。（大正 25，726d，n.3）

¹²⁹ 知=智【石】。（大正 25，726d，n.4）

佛以反問答須菩提：「布施等乃至陀羅尼門說法等，此諸法非如幻、如夢等耶？」須菩提言：「實爾！」

是諸法雖有利益，不出於如夢法。

須菩提復問：「世尊！夢等法皆虛妄不實，菩薩為求實法故，行般若波羅蜜得佛道，云何行不實法？不實法不能行檀波羅蜜等！」

佛可須菩提言：「如是！如是！布施等法皆是思惟、憶想、分別、作起生法，不得住如是法中成一切種智。」

（貳）修性空無相行，但為利益眾生

一、一切善法能助道，而知助道法性空如夢如化

即時眾中聽者心生懈怠，是故佛說：「是一切法皆是助道因緣。」

若於是法中邪行謬錯，是名不實；若直行不謬，即是助道法。

是法為助道故，不為果。

是布施等是有為法，道亦有為，同相故相益。

「道果」者，所謂諸法實無出¹³⁰生，一相——無相，寂滅涅槃；是故於涅槃不能有益。如時雨能益草木，不益虛空。

是故菩薩知是助（726b）道法及道果，從初發心來所作善法布施等，知皆是畢竟空，如夢乃至如化。

二、具足諸道品而不取相，能成就眾生、得無上菩提

問曰：若菩薩知諸法實相，何用行布施等為？

答曰：佛此中說：「布施等不具足，不能成就眾生。」

菩薩莊嚴身及音聲語言，得佛神通力，以種種方便力能引導眾生。

是故菩薩為成就眾生故，行檀波羅蜜，亦不取檀波羅蜜若有、若無相，亦不戲論如夢等諸法，直行乃至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何以故？般若波羅蜜不可取相，乃至十八不共法亦不可取相。

三、但為利益眾生，發心求佛道

（一）辨所行

知一切不可取相已，發心求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作是念：「一切無根本，不可取相，如夢乃至如化；以不可取法不能得不可取相法。但以眾生不知是法故，我為是眾生求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是菩薩從初發心來所有布施，為一切眾生，所謂布施等諸善法為一切眾生故修，不自為身。

（二）釋因緣

1、求無上道發大心，但為眾生，不為餘事

此中佛自說因緣：「不為餘事故求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但為一切眾生故。」

所以者何？是菩薩遠離怜¹³¹愍眾生心，但行般若波羅蜜，求諸法實相，或墮邪見中。是人未得一切智，所求一切智事，心未調柔，故墮諸邊，諸法實相難得故。

是故佛說：「菩薩從初發心，怜愍眾生故，著心漸薄，不戲論畢竟空——若空有此過，若不空有彼過等。」

※ 因論生論：依三種求道辨菩薩之心行

（1）菩薩行道之心但為利他

¹³⁰ 出+（無）【元】【明】【聖】【石】。（大正 25，726d，n.9）

¹³¹ (1) 怜=憐【明】【聖】【石】。（大正 25，726d，n.14）

(2) 怜(ㄌ一ㄤ／):同“憐”。1.哀憐，憐憫。2.憐愛，喜愛。（《漢語大詞典》（七），p.482）

問曰：如餘處「菩薩自利益，亦利益眾生」，¹³²此中何以但說「利益眾生」，不說「自利」？
自利、利人有何咎？

答曰：菩薩行善道為一切眾生，此是實義；

餘處說「自利，亦利益眾生」，是為凡夫（726c）人作是說，然後能行菩薩道。

入道人有下、中、上：下者，但為自度故行善法；中者，自為亦為他；上者，但為他人故行善法。

（2）詳論下、中、上三種求道者

問曰：是事不然！下者，但自為身；中者，但為眾生；上者，自利亦利他人。若但利他，不能自利，云何言「上」？

答曰：

A、總破外執

不然！

B、別述正義

（A）下人

世間法爾，自供養者不得其福，自害其身而不得罪。以是故，為自身行道，名為下人。一切世人但自利身，不能為他。若自為身行道，是則斷滅¹³³，自為愛著故。

（B）上人

若自能捨己樂，但為一切眾生故行善法，是名上人，與一切眾生異故。

若但為眾生故行善法，眾生未成就，自利則為具足。

（C）中人

若自利益，又為眾生，是為雜行。

C、結成

求佛道者有三種：一者、但愛念佛故，自為己身成佛；

二者、為己身亦為眾生；

三者、但為眾生——是人清淨行道，破我顛倒故。

2、菩薩能令自他得無所著，是名第一利益眾生

是菩薩行般若波羅蜜時，無眾生乃至無知者、見者，安住是中，拔出眾生着¹³⁴甘露性中。「甘露性」者，所謂一切助道法。何以故？行是法得至涅槃，涅槃名「甘露」。住是甘露性中，我等妄想不復生。

是菩薩自得無所著，亦令眾生得無所著，是名第一利益眾生。

※ 因論生論：前說「但利他」，今何故說「先自得無所著，然後教人無所著」？

問曰：上說「但利益眾生故行道」，今何以故「自得無所著，令眾生得無所著」？

答曰：不得已故！若自無智慧，何能利人？以是故，先自得無所著，然後教人。

若是功德可得與他如財物者，諸佛、大菩薩所有功德皆應與他，乃至調達、怨賊皆可與之，然後更自修集功德；但是事不然，不可我作而他得。（727a）

（三）依世俗說，非第一義

是亦世俗說，非第一義。何以故？第一義中無眾生、無一無異等分別諸法相，此中說「亦無所著處」。

¹³² 《正觀》(6)，p.218：「菩薩自利益，亦利益眾生」，參見《大智度論》卷66（大正25，525a3-28）、卷85（大正25，652b3-5）、卷87（大正25，666c2-667b6）、卷89（大正25，688b19-c8）。

¹³³ 斷滅=折滅【元】【明】【宮】。（大正25，726d，n.19）

¹³⁴ 着=於【宋】【元】【明】【宮】【聖】【石】。（大正25，726d，n.23）

復次，如先說「不可說相是第一義」，此中可說故是世俗。

參、明平等果

（壹）二法分別即是虛妄，無有道果

爾時，須菩提問：「佛於道場所得法，為用世諦故得？為用第一義諦？」

須菩提意：若以世諦故得，即是虛妄不實；若以第一義故得，第一義中無得、無得者，不可說、不可受。

佛答：以世俗語言故說「佛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是中無得者、無有得法。何以故？若是人得是法，即是二法；二法中，無道、無果。

「二法」者，是菩薩、是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如是二法，皆是世諦故有。

若二者，佛法何得不虛妄！

若有人不得第一義，但以二法分別諸法，是則虛妄；諸佛、大菩薩得第一義故，為度眾生令得第一義，雖分別諸法，非是虛妄。

（貳）諸法平等離諸戲論，即是道果

一、正明：執二或不二，皆無道無果

須菩提復問：「世尊！若用二法無道、無果，今以不二法故有道、有果耶？」

佛答：「二法無道、無果，不二法亦無道、無果。」

二、釋疑：餘處說「不二法是賢聖法」，云何言「不二法亦無道、無果」

問曰：餘處說「二法是凡夫法，不二法是賢聖法」，如《毘摩羅詰¹³⁵經》「不二入法門」中說。

136

答曰：

（一）論主釋

1、不二法雖真，為取相生著者故破

不二入是真實聖法。

或有新發意菩薩未得諸法實相，聞是不二法，取相生著。

是故或稱讚不二法，或時毀訾。

2、遮二邊執，示中道

又佛遮二邊、說中道，所謂非二、非不二。

「二法」名各各別相；「不二」名一空相。以是一空相破各各別異相；破已，事訖，還捨不二相——是即是道、是果。何以故？諸賢聖雖讚歎無二法，為不著故。

（二）引經說：平等絕戲論

用是法得道、得果，用是法無道、無果——即是戲論；無戲論是平（727b）等法。

肆、論平等義

（壹）離有性、無性，出過一切法；諸法平等性，凡聖不能行不能到

一、離有性、無性，出過一切法，名為平等

（一）須菩提問

須菩提白佛言：「若諸法無所有性，何等是平等？」

（二）佛答

1、離有性、無性，亦不取平等相，假名為平等

佛答：若離有性、無性，假名為「平等」。

若菩薩⁽¹⁾不說一切法有——不說一切法性、不說一切法相等顯示，⁽²⁾亦不說無法——無法性、

¹³⁵ 詰=詰【聖】【宮】【石】。(大正 25, 727d, n.5)

¹³⁶ 《維摩詰所說經》卷中〈9 入不二法門品〉(大正 14, 550b28-551c26)。

無法相等顯示，⁽³⁾亦不說離是二邊更有平等相，一切處不取平等相，⁽⁴⁾亦不¹³⁷言無是平等，不妨行諸善法，是名「諸法平等」。

2、出過一切法名平等

復次，「諸法平等」者，所謂出過一切法。

※ 因論生論：平等即是諸法實相，不應離一切法，云何言「出過一切法」

問曰：先處處說「諸法即是平等相，平等即是諸法實，名異而義同。色如，非色、非離色」，¹³⁸今何以說「平等出過一切法」？

答曰：一切法有二種：一者、色等諸法體；二者、色等法中行——凡夫邪行，賢聖正行。此中說「平等」，於凡夫行中出，不言「色等中出」。

二、諸法平等性，凡聖不能行不能到

復次，平等無能行、無能到。

(貳) 凡聖平等性無別異，故說佛亦不能行不能到

一、諸法平等，一切聖人皆不能行不能到

於是須菩提驚問：「佛亦不能行、不能到？」

須菩提謂：是法雖甚深微妙難行，是事佛應當得！

佛答：「從須陀洹乃至佛皆無能行、無能到。」

佛意：三世十方佛不能行、不能到，何況一佛！平等性自爾故。

二、佛與平等無異，凡聖平等性無二無別，故說佛亦不能行不能到

須菩提復問：「佛於一切法中行力自在，佛無礙智慧，無處不到，云何言『不能行、不能到』？」

佛答：若佛與平等異，應有是難：「何以不能行、不能到？」今凡夫平等、須陀洹平等、佛平等，皆一平等，無二無分別。

是凡夫乃至佛，自性不能自性中行、不能自性中到；自性應他性中行。

三、結成

是故佛說：若佛與平等異，佛應行平等。但佛即是平等故，不行、不到，非以智慧少故。

(參) 平等中無差別，世諦故有差別

須菩提白佛言¹³⁹：「若平等，凡夫乃至佛不可得異，今凡夫、聖人不應有差別！」

佛可須菩提問：「(727c) 平等中無差別，世諦故凡夫法中有差別。」

伍、明有一切教門

(壹) 須菩提總問

復問：「若凡夫乃至佛無有差別，云何三寶大¹⁴⁰現於世間，大利益眾生？」

(貳) 佛答

一、三寶即是平等，而佛有方便力，於空無相中分別是凡夫、是聖人

佛答：平等即是法寶，法寶即是佛寶、僧寶。何以故？未得法時，不名為佛；得平等法故名為佛；得是平等法故，分別有須陀洹等差別。

須菩提受佛教：「是法皆無合、無散，無色、無形、無對，一相，所謂無相。」

唯佛有是力，於空、無相中，分別是凡夫、是聖人。」

二、若佛不為眾生分別諸法相，眾生不能如實知其相

(一) 正明

¹³⁷ 不+（憂）【宋】【元】【明】【宮】【聖】。(大正 25, 727d, n.9)

¹³⁸ 參見《大智度論》卷 78 (65 稱揚品)：「第一義即是平等法，但以異名說。」(大正 25, 612c15-16)

¹³⁹ [言] - 【石】。(大正 25, 727d, n.12)

¹⁴⁰ [大] - 【元】【明】【聖】【石】。(大正 25, 727d, n.13)

佛告須菩提：「如是！如是！若諸佛不分別是法，云何當知有地獄乃至十八不共法？」

(二) 釋疑：人皆識知有畜生等，為何說「佛不廣開演，眾生無能識」

問曰：諸佛如日出，不能令高者下、下者高，但能照明萬物，令有眼者別識；諸佛亦如是，亦不轉諸法相，但以一切智照，為人演說令知。汝何以故言：「若佛不分別諸法，云何知有地獄乃至十八不共法？」如今畜生等現目所見，人皆識知，何須佛說！

答曰：

1、唯佛如實知，凡夫妄分別

佛雖不作好醜諸事¹⁴¹，而演說示人。

知有二種：一者、凡夫虛妄知，二者、如實知。

知畜生等相，是凡人虛妄知；佛為知實相，故言：「佛不分別諸法，云何知有地獄等。」

2、佛於寂滅相中分別諸法，而不墮戲論

復次，諸佛法寂滅相、無戲論；此中若分別有地獄等相，不名為「寂滅」、「不二」、「無戲論法」。佛雖知寂滅、不二相，亦能於寂滅相中分別諸法，而不墮戲論。

3、入諸法平等中，方如實知諸法相

(1) 明理

離諸法實相者，雖眼見畜生等，亦不能如實知其相。

(2) 舉例

A、述義

如牛，角、足、尾等諸分邊和合，更有牛法生，是為一。諸分多、牛法一，一不作多、多不作一。

B、敘執

有人言：此說非也！除此諸分，應更有牛法力用可見。

C、破非

牛法眾分和合生，而牛法不異眾分。何以(728a)故？見此眾分合故名為見牛，更不見餘物為牛。

異者破一，一者破異，不一不異破一異；若無一異，云何有不一不異？

(3) 結說

若入是諸法平等中，爾時，始如實得牛相。

(三) 結成：佛於平等不動而善分別說諸法

是故言：「若佛不分別諸法相、不說二諦，云何善說畜生等？所謂於平等不動而分別諸法。」

「不動」者，分別諸法時，不著一異相。

陸、明一切法平等

(壹) 須菩提問

一、明理：凡聖皆於平等中不動

須菩提白佛：「如佛於諸法等中不動，辟支佛乃至凡夫於諸法等中亦不動。」

何以故？諸佛平等相，乃至凡夫亦平等相。

二、興難：諸法各各相，云何菩薩行般若時不分別，若不作分別，云何能成道

「世尊！若爾者，佛云何分別諸法是色異，色性異、受性異，乃至有為、無為性異？」

若不分別諸法，菩薩行般若波羅蜜時，不得從一地至一地，乃至淨佛國土。」

(貳) 佛答：諸法皆空無異相，當知諸法平等，非即非離

佛答：「於汝意云何？推尋色等相，為是空不？」

¹⁴¹ 事=相【聖】。(大正 25, 727d, n.16)

「世尊！實空！」

「空中有異相¹⁴²法不？」

答言：「不！」何以故？是畢竟空，以無相智慧可解，是中云何有異相？

佛語須菩提：若空中無異相，空便是實，是故汝云何於空中分別諸法作是難？

畢竟空中，空亦不可得，各各相亦不可得，汝云何以空、各各相為難？

以是因緣故，當知諸法平等中，無分別故無凡夫人；但凡夫人，非實相、不離實相，凡夫實相即是聖人相。是故言：「不但凡夫、不離凡夫，乃至佛亦如是。」

柒、明平等相

(壹) 諸法平等相，非有為、非無為

一、正說

須菩提以平等相大利益，欲知平等定相，是故問：「為是有為？為是無為？」

佛答：「非有為、非無為。」

二、釋因

(一) 論主釋

何以故？若「有為」，皆是虛誑作法；

若「無為」，「無為法」無生住滅故無法，無法故不得名「無為」。

(二) 引經說

1、二法相待成，相離不可得

因「有為」故有「無為」，如《經》中說：「離有為，無為不可得。」如離長(728b)無短，是相待義。

※ 因論生論：「離有為，無為不可得」之辨

問曰：「有為法」是無常，「無為法」是常，云何言「離有為，無為不可得」？

答曰：「無為法」無分別故無相；若說常相，不得言「無相」。

破有為法故名「無為」，更無異法。

如人閉在牢獄，穿牆得出；破壁是空，更無異空，空亦不從因緣生。

無為法亦如是，「有為法」中先有「無為」性，¹⁴³破「有為」即是「無為」。

是故說「離有為，無為不可得」。

2、有為性、無為性無合散，悉皆為無相

是有為、無為性皆不合不散，一相，所謂「無相」。

(貳) 以世諦故說，非以第一義

佛以世諦故說是事，非第一義。

何以故？佛自說因緣：「第一義中無身、口、意行；有為、無為法平等，即是第一義。」

(參) 菩薩於第一義中不動而利益眾生

觀是有為、無為法平等，亦不著一相。

菩薩於第一義中不動而利益眾生；方便力故，種種因緣為眾生說法也。

¹⁴² [相] – 【宋】【元】【明】【宮】。(大正 25, 728d, n.15)

¹⁴³ 「有為法中先有無為性」、「破有為即是無為」即在說明「有為法實相即是無為」。

(1) 參見《大智度論》卷 6 〈1 序品〉：

問曰：「虛空有相，汝不知故言無，無色處是虛空相。」

答曰：「不爾！無色是名破色，更無異法，如燈滅，更無法。」(大正 25, 102c26-103a11)

(2) 參見《大智度論》卷 72 〈54 大如品〉(大正 25, 563c24-564a2)。